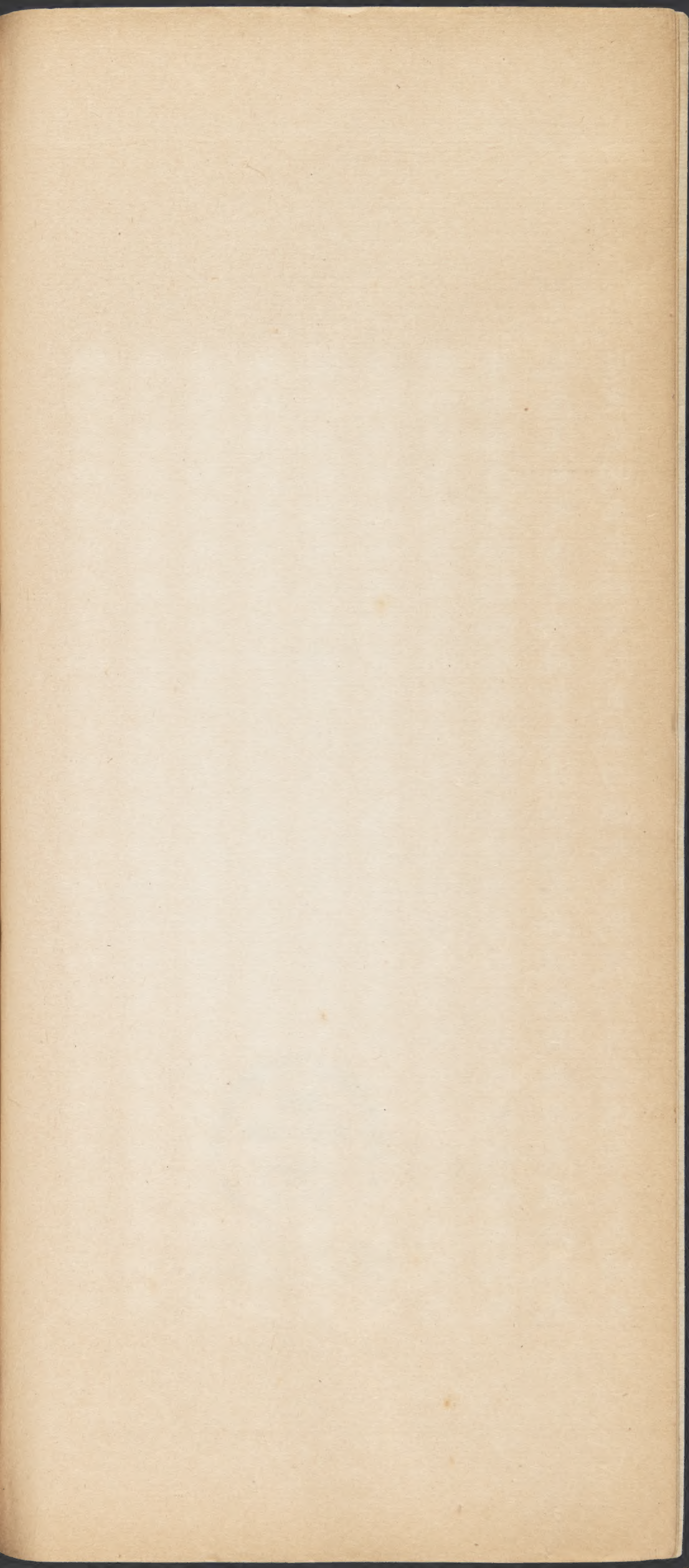




卷第十七　保國

一　內其國

一春秋之義、有內外之分、公羊傳曰、春秋內其國而外諸夏、內諸夏而外夷狄、王者欲一乎天下、曷為以外內之辭言之、言自近者始也、成公十五年、蓋春秋之義分為三世、亂世及升平世、不得已而有內外之分、若太平世、則天下遠近大小若一、無分內外也、所以別內外者、從義以正我言之、則先正內而後正外、孔子所謂躬自厚而薄責於人也、論語第十五、公羊傳曰、春秋錄內而略外、於外大惡書、小惡不書、於內大惡諱、小惡書、何注云、於內大惡諱、於外大惡書者、明王者起、當先自正、內無大惡、然後乃可治諸夏大惡、因見

臣子之義、當先為君父諱大惡也、內小惡書、外小惡不書者、內有小惡適可治諸夏大惡、未可治諸夏小惡、明當先自正然後正人、小惡不諱者、罪薄恥輕（隱公十年）此皆春秋詳內畧外之故也、蓋春秋以內為天下法、凡事皆先自克責也（公羊傳注襄公九年）

從仁以愛人言之、則先愛內而後愛外、孔子曰、立愛自親始（禮記祭義）有子曰、孝弟也者、其為仁之本（論語第一）孟子曰、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第十三）皆言用愛之先近而後遠也、家與鄰並立而先愛者吾家、國與鄰並立、而先愛者吾國、論語記柳下惠不去父母之邦、第十八）孟子謂孔子之去齊、接淅而行、去魯、曰遲遲吾行也、去父母國之道也（第十）然則孔子之愛魯、其必有以異於愛齊矣、此春秋所

以內其國而外諸夏也、即愛國之義也、

二　春秋之義、內不言戰、言戰則為敗、蓋親愛父母之邦、不諱敵而諱敗、惜其毀折而欲保全之也、此孔子愛國之義也、(穀梁傳桓公十年成公元年)

三　春秋之義、不欲使本國有敵難、莊公十九年、春秋曰、冬齊人宋人陳人伐我西鄙、穀梁傳曰、其曰鄙、遠之也、不以難邇我國也、孫覺曰、春秋外師之至魯、雖入其郛、亦皆曰鄙、侵伐他國、但曰某而已、不曰某鄙、魯必曰鄙者、蓋我國之君、治國之道、素脩禦敵之道、素備、彼之來寇者、乃適吾間隙、犯吾邊鄙耳、故春秋之法、內言戰而不言敗、言侵言伐、不言其至於國都、所以親之尊之而備責之也、哀八年十

一年、再言伐我、而不言其鄙者、春秋之終、而聖人之微旨也、

四　太平之世、化被無外、無外之非外內矣、哀公八年、春秋曰、吳伐我、十一年、又曰、春齊國書帥師伐我、春秋繁露曰、當此之時、魯無鄙疆、諸侯之伐哀者皆言我、(第三十四)蓋春秋託王於魯、言至是王化已普及天下、無鄙疆之可言也、此所謂文致太平也、

二　彊內

一　春秋有彊內之義、言國君當彊、折衝當遠、不可使敵得至近邑也、莊公十年、春秋曰、夏六月、齊師宋師次于郎、公敗宋師于乘丘、其言次于郎何、伐也、伐則其言次何、蓋二國纔止次于郎、未成於伐、而魯即能敗宋師、致齊師與伐而不與戰、獨自罷去、故不言伐而言次

也、明國君當彊、折衝當遠、魯被敵深犯、至於近邑、微弱已極、賴能速勝之耳、又明臣民當將順其君速勝之美、而匡救其微弱之惡、此皆所以彊內也、即孔子彊國之義也、說苑曰、夫兵不可玩、玩則無威、兵不可廢、廢則召寇、昔夫差好戰而忘亡、徐偃王無武亦滅、故明王之制國也、上不玩兵、下不廢武、易曰、存不忘亡、是以身安而國家可保也、魯敗乾時、浚洙、微弱之甚、至二國師次近邑郎而能勝之、故書以彊內、(說苑卷十五)

二　凡兵近都城、則舉國無大小、當戮力拒之、桓公十年、春秋曰、冬十有二月丙午、齊侯衛侯鄭伯來戰于郎、郎者何、魯之近邑也、惡乎近、近國都也、其言來戰于郎何、明舉國無大小、當戮力拒敵也、故魯

不復出主名、即謂全國之人、無小無大、皆與有責矣、此孔子保國之義也、

三　凡謀人之國者、當令國安而無侵伐、故曲禮曰、四郊多壘、此卿大夫之辱也、

四　凡城下之戰、雖勝猶耻、故拒敵宜豫、桓公十三年、春秋曰、春二月公會紀侯鄭伯、己巳及齊人侯宋公衛侯燕人戰、齊師宋師衛師燕師敗績、公羊傳曰、何以不地、近也、惡乎近、近乎圍、郎亦近矣、郎何以地、郎猶可以地也、按此即所謂龍門之戰、龍門者魯之郭門也、郎雖近都城、尚可言其處、今則國君親戰、聯軍攻城、已近乎圍矣、情勢尤危急、故耻之而不地也、是戰也、得紀侯鄭伯然後能結戰日以勝、

孔子不掩人之功、不蔽人之善、故於主名之後乃書日也、

五　凡國都被圍、為國之大恥、哀公八年春、春秋曰、吳伐我、何注曰、不言鄙者、起圍魯也、不言圍者、諱使若伐而去、蓋伐猶愈於圍也、

三　守備

一　凡春秋之志城者皆譏之、隱公七年、穀梁傳曰、城為保民為之也、民衆城小則益城、益城無極、凡城之志皆譏也、蓋春秋之義、以為民保於城、城保於德、(左傳哀公七年)若專以益城為事、是不務德而徒恃城為衛矣、故譏之也、且孔子之制、建國立城、均有定所、高下大小、存乎王制、若民衆城小則益城、是無極而踰制矣、此又一義也、

二　凡保民守國、則修城之事、亦屬不得已、惟當以時稍稍補完之、

若任令大崩弛壞敗然後發衆城之猥苦百姓空虛國家則春秋言城明其功重與始作城無異隱公七年書夏城中丘是也中丘者魯之邑也此重用民力之義也

三　凡修城之事惟冬尚可行之不違農時之義也（穀梁傳莊公二十九年）

四　凡修城不當帥師文公十二年冬十有二月春秋曰季孫行父帥師城諸及運何注曰書帥師者刺魯微弱邑久不修不敢徒行與師屬衆然後敢城之言及者別君邑臣邑也

五　凡國君微弱不能自城國都危社稷宗廟則當坐襄公二十九年諸侯城杞而春秋貶杞伯為杞子書曰杞子來盟是也春秋善諸

侯城杞、復貶杞子者、諸侯自閔而城之、非杞能以善道致諸侯也、又昭公六年、春秋曰、春王正月杞伯益姑卒、夫襄公二十三年、杞伯匄卒、春秋已書其日矣、今乃不書益姑之卒日者、何注曰、行微弱、故略之、上城杞已貶、復卒略之者、入所見世、責小國詳、始錄內行也、何注所謂內行、當別有所指、在不能自城之外、惟既云行微弱故略之、則其所謂內行、亦微弱而已、蓋內行微弱者其凡、而不能自城者其目也、此以見人君之貴自強而惡微弱也、

六　凡國家當有守禦之備、故易曰、王公設險以守其國、若以無備亡國、則國雖亡而咎由自取、仍不得言滅、僖公三年、春秋曰、徐人取舒、言其易若取邑也、鹽鐵論曰、關梁者邦國之固、而山川社稷之寶

也、徐人取舒、春秋謂之取、惡其無備得物之易也、故君子為國、必有不可犯之難、易曰、重門擊柝、以待暴客、言備之素修也、第五十

成公八年、晉景公使申公巫臣如吳、假道于莒、與渠丘公立於池上、曰、城已惡、莒子曰、辟陋在夷、其孰以我為虞、對曰、夫狡焉思啟封疆以利社稷者、何國蔑有、唯然故多大國矣、唯或思或縱也、勇夫重閉、況國乎、明年冬十一月、楚子重伐莒、圍渠丘、渠丘城惡、衆潰奔莒、戊申、月之六日也、楚入渠丘、楚師圍莒、莒城亦惡、庚申、月之十八日也、莒潰、楚遂入鄆、莒無備故也、君子曰、恃陋而不備、罪之大者也、備豫不虞、善之大者也、莒恃其陋、而不脩城郭、浹辰之間、而楚克其三都、無備也夫、左傳

七

凡國固不可以無備、然守備之事、當務其遠者大者、其守備之範圍愈遠愈大、則其勢愈強、其守備之範圍愈近愈小、則其勢且不免於亡、守在四夷、為大一統之盛事、今且勿論、若列國並立、則交鄰有道、敵患潛消、此所謂守在四鄰者也、上也、苟威不及遠、聯固吾圉、則所謂守在四竟者也、次也、若僅以國都為守、則其去亡國不遠矣、孔子三十三年、即昭公二十三年、楚囊瓦為令尹、城郢、沈尹戌論之曰、子常必亡郢、苟不能衛、城無益也、古者天子守在四夷、天子卑守在諸侯、諸侯守在四鄰、諸侯卑、守在四竟、（慎其四竟、）結其四援、民狎其野、三務成功、民無內憂、而又無外懼、國焉用城、今吳是懼而城於郢、守已小矣、卑之不獲、能無亡乎、昔梁伯溝其公宮而民潰、民弃其上、不亡何

待夫正其疆場、脩其土田、險其走集、親其民人、明其伍候、信其鄰國、愼其官守、守其交禮、不僭不貪、不懦不耆、完其守備、以待不虞、又何畏矣、詩曰、無念爾祖、聿脩厥德、無亦監乎、若敖蚡冒至於文武、土不過同、愼其四竟、猶不城郢、今土數圻、而郢是城、不亦難乎、（左傳

四　禦敵

一　凡却難當早、宜敵未來而先銷弭之、定公九年、春秋曰、秋、齊侯衛侯次于五氏、何注曰、欲伐魯也、善魯能却難早、故書次而去、春秋繁露曰、兵已加焉、乃往救之、則弗美、未至豫備之、則美之、善其救害之先也、夫救患而先之、則害無由起、而天下無害矣、然則觀物之動、而先覺其萌、絕亂塞害於將然而未形之時、春秋之志也、（第二

十九

二　凡用兵之節、敵來則禦而追之、去則止、不宜遠勞百姓、過復取勝、僖公二十六年、春秋曰、齊人侵我西鄙、公追齊師至嶲弗及、蓋大僖公能却强齊之兵也、言齊人畏公士卒精猛、引師而去、深遠不可得及也、擧地者善公得用兵之節、不勞民以爭勝也、

三　凡用兵之道、於國之存亡强弱無大關繫者、當量力而爲進退、以保重民命爲主、襄公十五年、春秋曰、夏齊侯伐我北鄙圍成、公救成至遇、何注曰、兵不敵、不敢進也、不刺之者、量力不責、重民也、蓋春秋以重民爲第一要義、襄公知力不能敵、不忍戰殺其民、至遇即止而不進、得用兵之宜、故不責之也、

五 國恥

一、春秋之義、立國當自彊、而不當畏人、畏人則可恥而又可惡、莊公九年、春秋曰、冬浚洙、公羊傳曰、洙者何、水也、浚之者何、深之也、曷為深之、畏齊也、蓋以魯之微弱為可恥也、文公十年、春秋曰、楚子蔡侯次于屈貉、何注曰、魯恐故書、刺微弱也、僖公三十一年冬、春秋曰、狄圍衛、十有二月、衛遷于帝丘、何注云、月者惡大國遷至小國、城郭堅固、人衆彊、遷徙畏人、故惡之也、蓋僖公二年、諸侯為衛城楚丘、本甚堅固、今衛畏狄、由楚丘遷于帝丘、孔子以其有堅固之城郭、強盛之人民、而不能自彊、反遷徙畏人、故惡之也、孟子曰、未聞以千里畏人者也、(第二)又曰、不行王政云爾、苟行王政、四海之內、皆舉首而望

之、欲以為君、齊楚雖大、何畏焉、第六蓋由孔教之道、祇患不能自彊、斷無畏人之理也、

二　凡大國為示威之運動、以輕侮本國者可恥、莊公三十一年、春秋曰、六月齊侯來獻戎捷、公羊傳曰、齊大國也、曷為親來獻戎捷、威我也、其威我奈何、旗獲而過我也、所謂張旗陳獲以驕諸侯也、春秋繁露第八不書威魯者、恥不能為齊所忌難、見輕侮也、實威我而言獻捷、尊内文也、

三　凡敗軍之失地、當舉國知恥、檀弓曰、國亡大縣邑、公卿大夫士皆厭冠哭於大廟三日、君不舉、或曰、君舉而哭於后土、厭冠喪冠也、失地為先祖所哀、故哭於廟也、社主土、故哭於后土也、舉謂舉樂也、

四　凡軍敗以喪禮處之、露其兵以示當報、檀弓曰、軍有憂則素服哭於庫門之外、赴車不載櫜韔、赴車者從軍赴國告敗之車也、謂之赴者、以告喪之辭言之也、露載其甲及弓、不載櫜以韔甲、不載韔以韔弓、示當報也、

五　凡危亡將至、則不暇殺耻、當以救危為急、昭公二十八年、春秋曰、春王三月公如晉、次于乾侯、何注曰、乾侯晉地名、月者閔公為强臣所逐、外如晉不見答、次于乾侯、不諱者、憂危不暇殺恥、又二十九年、春秋曰、冬十月運潰、何注曰、昭公居之、故從國言潰、不諱者、責臣子當憂而納之、殺恥不如救危也、

六　凡國重君輕、苟有國危之憂、自不暇為君恥之諱、桓公十八年、

齊誘殺桓公、春秋固不書齊誘殺諱〔以〕之、然猶書曰夏四月丙子公甍于齊、何注曰、地者、在外為大國所殺、於國尤危、國重故不暇隱也、

六、救國

一　凡君子避內難而不避外難、國有內亂、力能討之則討之、不討則不免於罪、力不能討、則潔身自守、不與亂事何〔可〕也、若鄰國為寇、則是外患、雖力不足、有死而已、不可避也、(公羊傳莊公二十七年禮記雜記

二　凡救國之危、則凡屬國民、皆有其責、哀公十一年、田常欲作亂於齊、憚高國鮑晏、故移其兵欲以伐魯、孔子聞之、謂門弟子曰、諸侯有相伐者、丘嘗恥之、夫魯父母之國也、丘墓在焉、今齊將伐之、子無

意一出邪、呉越春秋、子路請出、孔子止之、子張子石請行、孔子弗許、子貢請行、孔子許之、子貢遂至齊、説田常曰、憂在内者攻強、憂在外者攻弱、不如伐呉、然齊兵業已加魯、不（能）去而之呉、乃請田常案兵無伐、且請往使呉王、令之救魯而伐齊、齊因以兵迎之、呉畏越乘其後、復東見越王、令出兵以從呉、又之晉、謂晉君曰、呉與齊戰而勝、必以兵臨晉、宜修兵休卒以待之、乃反魯、是年呉王果與齊人戰于艾陵、大破齊師、獲七將軍之兵而不歸、果以兵臨晉、哀公十三年、與晉人相遇黄池之上、呉晉爭彊、晉人擊之、大敗呉師、越王聞之、渉江襲呉、遂霸諸侯、故子貢一出、存魯亂齊破呉彊晉而霸越、此子貢救魯之成績也、史記第六十七、夫子貢之存魯、孔子之志也、至其變動齊呉

晉越之形勢、則非孔子之志也、然子貢亦非有惡於齊與吳、而亂之破之也、非有愛於晉與越、而彊之霸之也、其志不過在存魯而已、以存魯為主、而其餘四國之利害、皆不能兼顧、此救國者無可如何之事勢也、且亦四國之自取也、若使吳勝齊之後、即罷兵歸國、又何至是哉、且夫孔子及其弟子、不過匹夫耳、然國危即救、則救國者豈有分於貴賤乎、且子張陳人、子石楚人、子貢衛人、皆非魯人、然以留學於魯既久、即愛魯而願救之、斯亦歸化之民所當取法也、若夫土著之民、對於父母之國、墳墓所處、其救國之責任、益無可諉避矣、夫孔子以聚徒講學為事者也、然一聞國危、即命二三子出而救國、蓋既生亂世、既有國界、則國民之大事業、莫大於救國、此孔教之大義也」

韓詩外傳曰、荊伐陳、陳西門壞、因其降民使修之、孔子過而不式、子貢執轡而問曰、禮過三人則下、二人則式、今陳之修門者衆矣、夫子不為式何也、孔子曰、國亡而弗知、不智也、知而不爭、非忠也、亡而不死、非勇也、修門者雖衆、不能行一於此、吾故弗式也、由此觀之、亡國之民、誠為孔子所賤惡矣、夫既為一國之民、當知國之事、豈可以亡國之大事而不知乎、孔子雖重禮讓、然一語及救國、則以爭為主、蓋國之存亡、關係極大、此而不爭、誠不可謂忠也、盡忠於國、爭以救國為事、而不許他人之亡我國家、此孔子忠國之義也、若雖爭之而不能存之、則致命遂志、以一死報國、此則救國者最後之事矣、孔子曰、志士不忘在溝壑、勇士不忘喪其元、孔子者誠天下之大勇也、豈不

深惡乎國亡而不死者、哉、夫陳之降民、而至於修門、則亦卑賤之庶民耳、乃孔子猶責以知亡之智、爭亡之忠、死節之勇、豈非顧炎武所謂天下興亡匹夫有責者耶、嗚呼、此孔教之所以切於實用也、

三　凡國與家相較、則愛國先於愛家、哀公三年、公羊傳曰、不以家事辭王事、以王事辭家事、是上之行乎下也、此不得以家事廢國事之義也、四牡之詩曰、王事靡盬、不遑將父、又曰、王事靡盬、不遑將母、亦此義也、夫無私恩非孝子也、無公義非忠臣也、君子不以私害公、然亦不可以無情、故四牡之詩、勤苦王事、念將父母、懷歸傷悲、忠孝之至也、思歸而不歸、此孔教所以為情義兼盡也、淺識者或謬謂孔教偏於家族主義、而缺乏之國家思想、此真不知經義者也、

四　凡以身死君自是正義若滅家以為君本非事祖傳重之義然而於孔子之王法當貴以活君為重也至舍家救國重於活君更義所宜然法所當賞矣昔魯孝公幼君幼則宜有養者臧氏之母養公者也養公者必以其子入養不離人母子因以娛公也臧氏之母聞有賊入宮將求公而弑之乃以其子易公抱公以逃賊至湊公寢而弑之則其子也而公不死矣何休論之曰以身死公則可以其子易公非事夫之義然而於王法當賞以活公為重也（公羊傳昭公三十一年）此可見孔教之權衡於國家輕重之間矣

五　凡救國之滅雖不為父隱亦得為善夫孔子之道父為子隱子為父隱所以全父子之親也（論語第十三）然若至於國家滅亡則大

義所在、雖子亦有不宜為父隱者也矣、昔鄫子將廢其世子巫而立外孫、立異姓為後、實與國滅無異、故巫往𮒉乎晉以求救、春秋善之於襄公五年夏書曰、叔孫豹鄫世子巫如晉、巫揚父之惡而得為善者、救國之滅則可也、然六年秋又書曰莒人滅鄫、則巫固無救於國之滅矣、然而春秋猶善之者、雖不能救、猶有言之之功也、(公羊傳注疏)嗟乎、世之不仁之徒、生視宗國之亡而莫之救、或明知他人滅國之陰謀、而隱忍不舉發、或又以為雖舉發之、而無益於事、遂相率而不言、其罪皆不可勝誅矣、夫親而至於父親子、尊而至於國君、可謂極矣、然而救國之滅、則君父之惡亦可以揚、然則尚有何者足為吾愛國之累也哉、而乃隱忍不言乎、雖言之無效、至於國終不救、而春

秋猶許其有救國之功、孔子之勸勉善人、可謂至矣、世之有國以庇其身者、其亦重念孔教救國之義也耶、

七 報怨

春秋之義、不正人之以惡報惡（穀梁傳僖公二十三年）故有犯而不校之義（論語第八）然止於不校、則已可矣、若忘怨而親與會好、則不獨無恥、且致可危、隱公六年正月、鄭人來戰于狐壤、隱公獲焉、至十年、春秋書曰、春王二月公會齊侯鄭伯于中丘、何注曰、月者隱前為鄭所獲、今始與相見、故危錄內、明君子當犯而不校也、蓋孔教之義、以直報怨（論語第十四）固非以怨報怨、亦非頑鈍無恥而冒昧以蹈危機也、

凡報復之道、論義理固合於公理、論利害亦合於公利、故孔子曰、報者天下之利也、又曰、以德報德、則民有所勸、以怨報怨、則民有所懲、詩曰、無言不讎、無德不報、又曰、以德報怨、則寬身之仁也、以怨報德、則刑戮之民也、又曰、無欲而好仁者、無畏而惡不仁者、天下一人而已矣、是故君子議道自己、而置法以民、(禮記表記)知置法之義、乃可與論報復之道矣、蓋無欲而好仁者鮮、故以德報德以勸之、無畏而惡不仁者鮮、故以怨報怨以懲之、所報復者有限、而勸懲者無數、故曰報者天下之利也、若夫以德報怨、則每出於矯僞之情、勉强之勢、即不然、亦偏厚於仁、而不可為法、以怨報德、則忘恩負義、固合受刑戮、而亦非人情之常、二者皆例外也、論語云、或曰以德報怨何如、子

曰何以報德、以直報怨、以德報德、第十四此言最簡約而詳盡矣、是故雖君子之自處、亦不以以德報怨為然也、以直報怨者、祇計義理、不計感情、義之必當報怨者則報之、義之必不當報怨者則不報之、義之可報可不報者則亦不報之、唯義所在、無一毫私意於其間、故謂之直也、若雜以私意、雖非不當於理、亦不過尋常以怨報怨之事、非孔子之所謂直也、至於以德報怨、不獨過厚於怨、且反致薄待於德、既非人情之公、亦非天理之平、雖一己行之、尚非中道、更安足以為世法乎、然以德報德者、雖於私情加厚、亦當以公義為限制、非以私害公之謂也、

夫人之相與、以怨報怨、雖不及以直報怨之至公無私、尚為尋常報

復之道、未為不合也。若國與國相争、而又以怨報怨、則兵禍安有窮
期、其民命之死於報復之戰者、將不可紀極矣、故春秋不正人之以
惡報惡、而立犯而不校之義、所以息兵禍也、此私人與國際之別也、
穀梁傳曰、禮人而不答則反其敬、愛人而不親則反其仁、治人而不治則
反其知、古者被甲嬰冑、非以興國也、則以征無道也、豈曰以報其恥
哉(僖公二十二年)此春秋不許報怨之義也、
凡報怨無已之戰、春秋惡之甚、或謂之夷狄、或不別曲直而以為兩
曲、或貶稱人而微之、或稱師以愍其衆而惡其將、孔子前七十六年、
春秋以秦千里襲鄭、謂之夷狄、晉要秦師于殽而擊敗之、是為秦晉
結怨之始、時秦繆公與晉襄公時也、孔子前七十四年、春秋曰、春王

二月甲子晉侯及秦師戰于彭衙秦師敗績、稱秦師者、惡其衆惡其將也、又曰、冬晉人宋人陳人鄭人伐秦、稱人者惡其兵連禍結無已也、故大夫而稱人、前七十三年、春秋曰、秦人伐晉、惡秦也、故秦君而稱人、前七十二年、春秋曰、晉侯伐秦、前七十年、晉襄公卒、前六十九年夏四月、春秋曰、戊子晉人及秦人戰于令狐、晉先眛以師奔秦、前六十六年、春秋曰、夏秦伐晉、謂之秦者、起令狐之戰、敵均不敗、晉先眛以師奔秦、可以足矣、而猶不知止、故夷狄之、前六十四年、春秋曰、冬十有二月戊午晉人秦人戰于河曲、公羊傳曰、此偏戰也、何以不言師敗績、也、敵也、曷為以水地、河曲疏矣、河千里而一曲也、何注曰、河曲疏、以據地明、故可以曲地、因以起二國之君、數興兵相伐、戰無

已時、故不言及、不別曲直、而地以河曲、明兩曲也、前五十八年、秦繆公卒、前五十六年、春秋曰、秦師伐晉、何注曰、秦稱師者、閔其衆惡其將、本秦之忿、起殽之戰、今襄公繆公已死、可以止矣、而復伐晉、惡其搆怨結禍無已、計自殽之戰至此、共二十一年、秦晉交戰者九、而春秋大抵不直秦、蓋秦為禍首、又報復不已、故重責之也、

八　復讎

凡國君以國為體、先君之恥、猶今君之恥、今君之恥、猶先君之恥、故雖百世之遠、猶可以復讎、讎者無時焉可與通、通則為大譏、不獨國君不可與讎通、乃至全國臣民、亦皆當復讎、義不可與讎人相見、蓋國與家不同、家不可以報遠讎、除父母兄弟為一體之親外、並無復

讎之義、若國則世世相承、無絶滅之義、雖萬世如故、自開國之君以下、皆為一體、今君與先君為一體、今之臣民、亦與今君及先君為一體、蓋國非獨國之君（君之國）、故君以國為一體、民亦以國為一體、君之讎即國之讎、國之讎即君之讎、君國之讎、猶父之讎、弗可與共戴天也、春秋之義、臣不討賊非臣也、子不復讎非子也、君國之讎、人人所共、故齊襄公殺魯桓公、而何休曰、至於魯人、皆當復讎、義不可以見齊侯、又乾時之戰、復讎者在下、此皆臣民當為先君復讎之義也、夫乾時之戰、齊襄已死、所與戰者齊桓耳、又因復讎者在下而不言公、是以臣民為復讎之主體也、然而春秋榮之、是國讎比父讎尤重矣、何則、父讎限於殺者之身、而國讎乃在所讎之國、人命有窮期、而國家長

在也。又為子孫者。對於父讎。親盡則義絕。而為國民者對於國讎。親無盡而義無絕。不復讎則怨不當釋也。明乎此而孔教忠君愛國之義。可以見矣。昔孔子四百五十一年。漢武帝援春秋復讎之義。大伐匈奴。漢武誠不愧為中國之君哉。（漢書第九十四）又孔子一千七百四十九年。朱子曰。有天下者。承萬世無疆之統。則亦有萬世必復報之讎。此皆明乎以國為體之義也。者

凡讎與怨不同。怨者小忿。不當以怨報怨。犯而不校可也。若讎則大義所在。不復讎不足以為人也。忠臣孝子所以不能已。以恩義不可奪也。（白虎通）

凡義當受誅者不當復讎。恐報復無已。往來不止也。定公四年。公羊

傳曰、父不受誅、子復讎可也、父受誅、子復讎、推刃之道也、復讎不除害、斯義也、通於國家矣、

凡復讎者當為義而不當為利、兵以義舉、不可貪取其地也、即使既滅其國、亦但當遷徙去之、不當取而有之、如齊襄公滅紀、當上之天子、以諸侯不得盜有土地也、周天子若以為紀尚當存、別擇紀之賢者以奉其後、而不取犯罪者之子孫、則庶乎其可矣、莊公四年夏、春秋曰、紀侯大去其國、明復讎者不當取人國而有之也、又曰、六月乙丑齊侯葬紀伯姬、公羊傳曰、此復讎也、曷為葬之、滅其可滅、葬其可葬、此其為可葬奈何、復讎者非將殺之逐之也、以為雖遇紀侯之殯、亦將葬之也、由此觀之、春秋所謂復讎、固非動於貪利、亦非動於感

情特行乎公義之不得不然者耳非將殺之逐之此所以為義兵也雖然復讎非太平世之世法也是故公羊傳雖賢齊襄公復九世之讎而謂有明天子則襄公不得為若行言太平世之不得復讎也太平世何以不得復讎蓋太平世則有明天子王法森嚴而可讎之人必受誅可讎之國必被滅既無可讎之人無可讎之國又安從而復讎若有可讎之人可讎之國使復讎者不可以見讎而不復則是無明天子而為亂世矣既為亂世則國之宿讎當然可復故曰上無天子下無方伯緣恩疾者可也蓋國讎以國為體不能報之於當時而報之於後世固不得謂之遷怒也

凡復讎之戰是為義戰雖敗猶榮昔齊襄公將復讎乎紀命卜曰師

喪分焉、寡人死之、不為不吉也、蓋復讎以死敗為榮也、又莊公九年、
春秋曰、八月庚申及齊師戰于乾時、我師敗績、公羊傳曰、內不言敗、
此其言敗何、伐敗也、曷為伐敗、復讎也、蓋復讎雖期其有成、然必竭
其智力、出萬死不顧一生之計、置成敗利鈍於度外、方為復讎正理
也、苟復私讎者以死敗為榮、則不義而殺人者懼矣、苟復國讎者以
死敗為榮、則不義而兼并者懼矣、此固所以伸痛憤之人情、亦所以
維衰亂之世道也、

吾今敢正告天下曰、孔教復讎之大義、深入於全國之人心者數千
年、中國人固甚愛平和、然不論何國、苟有為無道於中國、使中國不
得不行復讎之義者、則雖至萬世之遠、中國人固不能一日忘也、人人

懐必死之志以待之而已矣。

九　死義

一　春秋之義、君死于位曰滅、雖國不滅亦以滅言、蓋死位之善辭也、凡死戰者皆當加禮也、生得曰獲、被獲者當絕也、大夫不世、故生死皆曰獲、所以別君臣也、其被生獲者亦當絕也、（公羊傳昭公二十三年君獲不言師敗績、君重於師也、（僖公十五年大夫獲必書師敗績、師與大夫敵也、（宣公二年

二　春秋之法、國滅君死之、正也、凡言滅者、亡國之善辭也、上下之同力者也、故遇國家滅亡之時、必須臣子與君、戮力一心、共死其難、若是者、其國雖亡而當存、有王者起、自當與滅國也、（僖公五年襄公

六年

凡國君死義者、春秋賢之、莊公四年、齊襄公滅之紀、紀侯率一國之衆、以衛九世之主、襄公逐之不去、求之弗予、上下同心而俱死之、春秋賢其死義且得衆心也、故為之諱滅、書曰紀侯大去其國、春秋繁露第四

禮運曰、國有患、君死社稷謂之義、大夫死宗廟謂之辯、辯猶正也、君守禮社稷、臣衛君宗廟者、故皆以死為義也、患謂見圍入時也、

孟子告滕文公曰、鑿斯池也、築斯城也、與民守之、效死而民弗去、又曰、世守也、非身之所能為也、效死勿去、謂土地乃先人之物、世世守之、非己身所得專為、至死不可去也、此正義也、然孟子又告以太王

之去邠居岐。豈國君亦有去國之義乎。曰非也。太王去邠居岐。是遷國而非滅國。宗社尚存。舊都亡而新都仍在。故不得已而權時之宜以為之也。若春秋時。則國既滅亡。宗祀即斬。徒為寓公。全生忍辱。故祇有死社稷之義。並無他義也。亦無所謂權也。孟子之說。自以效死勿去為正。其引太王事。不過廣為譬說耳。戰國擾攘。滕文更向何處遷哉。(孟子第二)

三　春秋之義。國滅固當死社稷。戰敗亦當死難。其不能死而被獲。或已獲而逃脫者。皆絕之。成公二年。晉郤克帥聯軍與齊頃公戰。師還。頃公。晉郤克投戟逡巡再拜稽首馬前。逢丑父者。頃公之車右也。面目與頃公相似。衣服與頃公相似。代頃公當左。使頃公取飲。頃公取

操而至曰革取清者頃公用是佚而不反逢丑父曰吾賴社稷之神
靈吾君已免矣郤克曰欺三軍者其法奈何曰法斮於是斮逢丑父
丑父代君之死而春秋不善之者以頃公戰敗而不能死難被獲而
佚於王法當絶若善丑父是絶其君而賞其臣故不善之也
春秋繁露論逢丑父殺身以生君而不得為知權最為透闢其言曰
獲虜逃遁者君子之所甚賤夫冒大辱以生其情無樂故賢人不為
也而衆人疑焉春秋以為人之不知義而疑也故示之以義曰國滅
君死之正也正也者正於天之為人性命也天之為人性命使行仁
義而羞可恥非若鳥獸然苟為生苟為利而已是故春秋推天施而
順人理以至尊為不可以生於至辱大羞故獲者絶之以至辱為不

可以加於至尊大位、故雖失位弗君也、已反國復在位矣、而春秋猶有不君之辭、況其溷然方獲而虜耶、其於義也、非君定矣、若非君、則丑父何權矣、故欺三軍為大辱於晉、其免頃公為辱宗廟於齊、是以雖難而春秋不愛、丑父大義宜言於頃公曰、君慢侮而怒諸侯、是失禮大矣、今被大辱而弗能死、是無恥也、而獲重罪、請俱死、無辱宗廟無羞社稷、如此雖陷其身、尚有廉名、當此之時、死賢於生、故君子生以辱不如死以榮、正是之謂也、由法論之、則丑父欺而不中權、忠而不中義、以為不然、復察春秋、春秋之序辭也、置王於春正之間、非曰上奉天施而下正人、然後可以為王也云爾、今善善惡惡、好榮憎辱、非人能自生、此天施之在人者也、君子以天施之在人者聽之、則丑

父弗忠也、天施之在人者、使人有廉恥者不生於大辱、大辱莫甚於去南面之位而束獲為虜也、曾子曰、辱若可避、避之而已、及其不可避、君子視死如歸、謂如頃公者也、第三

四　凡國君不能死位、及被獲後乃被人殺、則身雖死而不免於罪、定公四年、春秋曰、夏四月庚辰蔡公孫歸姓帥師滅沈、以沈子嘉歸殺之、何注曰、不舉滅為重、書以歸殺之者、責不死位也、

五　凡君以國滅而臣於滅國之國、或奔他國者、皆為不死社稷、當絕之、莊公十年、春秋曰、三月宋人遷宿、此宿君因宋滅其國、乃遷於宋而臣於宋也、又曰、冬十月齊師滅譚、譚子奔莒、此國滅而奔於他國者也、書月者皆惡其不死位而絕之也、

六　凡師敗而將不能死難、致被獲者、不特辱身、且辱及國、當絶之、宣公二年、春秋曰、春王二月壬子宋華元帥師及鄭公子歸生帥師戰於大棘、宋師敗績、獲宋華元、何注曰、復出宋者、非獨惡華元、明恥辱及宋國、蓋春秋之例、凡獲大夫皆繫國、責其辱國之甚也、曲禮曰、大夫死衆、士死制、衆謂軍師、制謂君教令所使、大夫職主領軍將師、若四郊多壘、則為己辱、故有寇難、必當保國、率衆禦敵、以死為度、士雖不得率師、若君命使之、則唯致死也、昔孔子射於矍相之圃、而不許賁軍之將及亡國之大夫觀射、以賁軍之將無勇、而亡國大夫不忠且無智也、禮記射義、然則孔子忠國之義、以致死為期者、固無分於君臣上下、皆以此義責之也、

七　凡將兵禦難、當明候伺、嚴守備、若無備被獲、雖不戰鬪、當坐獲、襄公八年春秋曰、鄭人侵蔡、獲蔡公子燮、公羊傳曰、此侵也、其言獲何、侵而言獲者、適得之也、蓋適值其不備而取得之也、不言取而言獲者、明其非取一人之文、乃用兵也、又明無備見獲、雖不戰、當坐獲罪也、獲罪維何、即當絕也、蓋守禦不足、恥及乎國、義當死難、檀弓所謂謀人之軍師、敗則死之也、其不死者、法亦絕之矣、

八　凡民之於君、本非為臣、不得專以死難責之、昔鄒與魯鬨、鄒穆公問於孟子曰、吾有司死者三十三人、而民莫之死也、誅之則不可勝誅、不誅則疾視其長上之死而不救、如之何則可也、孟子對曰、凶年饑歲、君之民老弱轉乎溝壑、壯者散而之四方者、幾千人矣、而君

之倉廩實府庫充有司莫以告是上慢而殘下也曾子曰戒之戒之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也夫民今而後得反之也君無尤焉君行仁政斯民親其上死其長矣（孟子卷第二）是故君不行仁政則民無效死之義務罪不在民而在君也

九　凡戰陳無勇而死於兵者為畏畏死者與壓死溺死同為三不弔白虎通曰為人臣子常懷恐懼深思遠慮志在存身今乃畏壓溺死用為不義故不弔也曾子曰大辱加於身支解毀傷即君不臣士不交祭不得為昭穆之尸食不得居昭穆之位死不得葬昭穆之域也夫壓溺而死者不能愛身輕生而得死者也畏死者不能愛義貪生而不免於死者也而三者皆同為不弔此可見孔教之中庸固不

欲人之輕生、尤不許人之貪生也、惟義所在而已矣、

十　凡為國戰死者、有國葬之禮、雖童子亦以成人之喪治之、哀公十一年春、齊伐魯、戰于郎、公叔禺人遇負杖入保者息、曰使之雖病也、任之雖重也、君子不能為謀也、士弗能死也、不可、我則既言矣、與其鄰童汪踦往、皆死焉、魯人欲勿殤童汪踦、問於仲尼、仲尼曰、能執干戈以衛社稷、雖欲勿殤也、不亦可乎、禮記檀弓、此孔子尊敬國殤之義也、凡死國事者、謂之士行、國為斂葬、故汪踦非無親屬、而魯人斂葬之、觀禺人之言、則知為國民者、雖受繇役之病、賦稅之重、而究不可不死國難矣、嗚呼、此衛國之義也、

十一　凡死寇曰兵、言人能為國家捍難禦侮、為寇所殺者、謂之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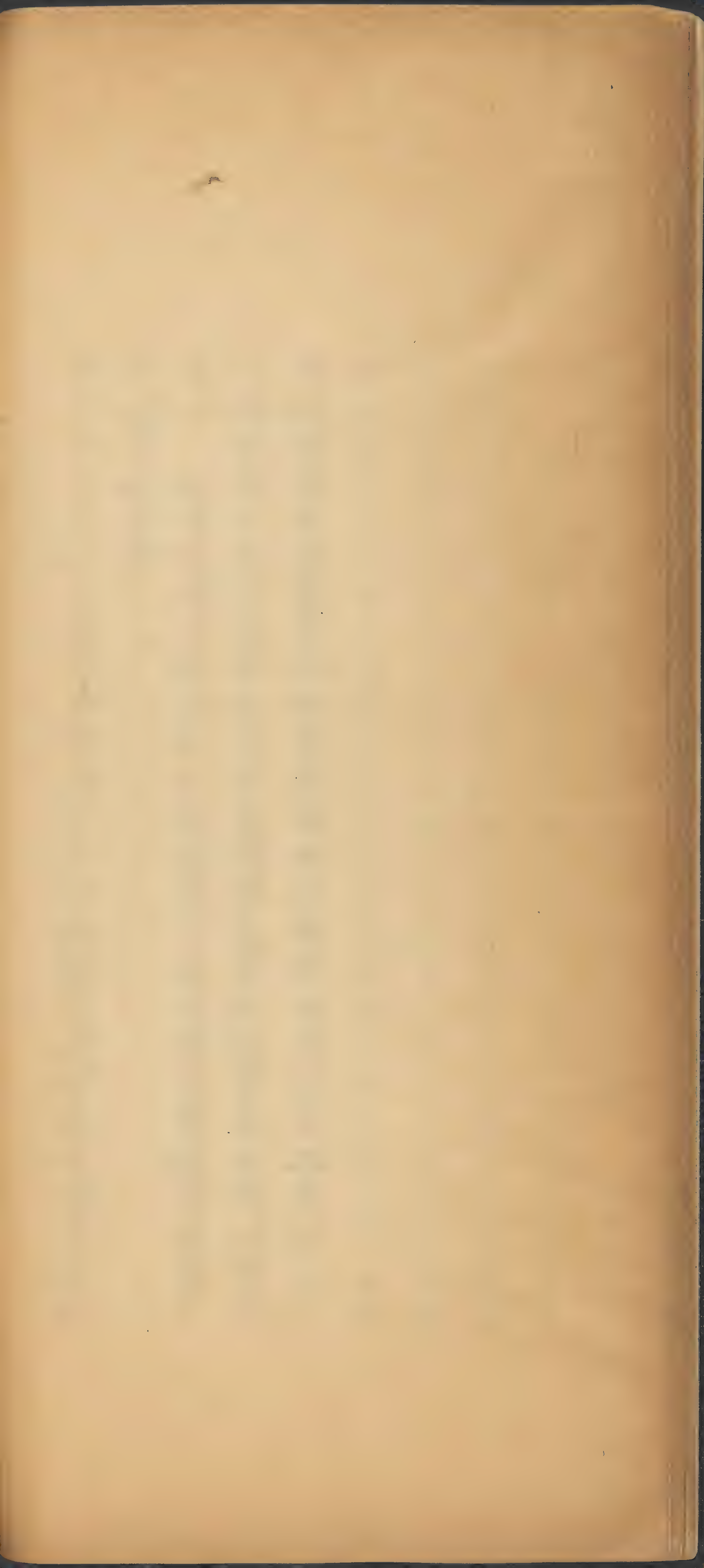
兵、兵者器仗之名、言其為器仗之用也、故國當祿恤其子孫、異於凡

人也、禮記曲禮

十二　凡善死者不亡、莊公八年、穀梁傳曰、善戰者不死、善死者不

亡、江熙釋之曰、見危授命、義存君親、雖沒猶存、此靈魂之說也、老子

曰、死而不亡者壽、列子曰、由生而生、故雖終而不亡、皆此義也、



卷第十八　論兵

一　論兵通義

凡兵之本體、固非不善、視其用之何如耳、孔子固以兵為傷害之物、然亦以為與民俱生、蓋兵也者可以偃息而不能盡廢者也、大戴禮用兵篇記孔子之言如左、

公曰、用兵者其由不祥乎、子曰、胡為其不祥也、聖人之用兵也、以禁殘止暴於天下也、及後世貪者之用兵也、以刈百姓、危國家也、公曰、古之戎兵、何世安起、子曰、傷害之生久矣、與民皆生、公曰、蚩尤作兵與、子曰否、蚩尤庶人之貪者也、及利無義、不顧厥親、以喪厥身、蚩尤惛慾而無厭者也、何器之能作、蜂蠆挾螫而生、見害而校、以衛厥身

者也人生有喜怒故兵之作與民皆生聖人利用而弭之亂人興之
喪厥身詩云魚在在藻厥在(志)餌鮮民之生矣不如死之久矣校德
不塞嗣武于孫子(第七十五)

兵不能無故洪範八政其八曰師蓋亦為政者所不可少者也然苟
遇不得已之勢則所當先去者厥為兵論語曰子貢問政子曰足食
足兵民信之矣子貢曰必不得已而去於斯三者何先曰去兵子貢
曰必不得已而去於斯二者何先曰去食自古皆有死民無信不立
(論語第十二)

淮南子曰古之用兵者非利土壤之廣而貪金玉之略將以存亡繼
絕平天下之亂而除萬民之害也凡有血氣之蟲含牙帶角前爪後

距、有角者觸、有齒者噬、有毒者螫、有蹏者趹、喜而相戲、怒而相害、天
之聖(性)也、人有衣食之情、而物弗能足也、故羣居雜處、分不均、求不澹、
則爭、爭則強脅弱而勇侵怯、人無筋骨之強、爪牙之利、故割革而為
甲、鑠鐵而為刃、貪昧饕餮之人、殘賊天下、萬人搔動、莫寧其所、有聖
人勃然而起、乃討強暴、平亂世、夷險除穢、以濁為清、以危為寧、故不
得不中絕、兵之所由來者遠矣、黃帝嘗與炎帝戰矣、顓頊嘗與共工
爭矣、故黃帝戰於涿鹿之野、堯戰於丹水之浦、舜伐有苗、啟攻有扈、
自五帝而弗能偃也、又況衰世乎、夫兵者所以禁暴討亂也、炎帝為
火災、故黃帝禽之、共工為水災、故顓頊誅之、教之以道、導之以德而
不聽、則臨之以威武、臨之以威武而不從、則制之以革(兵)、故聖人之用

兵也、若櫛髮耨苗、所去者少、而所利者多、(卷十五)
淮南子為雜家者流、本兼儒家、此其所言、固無以異於孔子、蓋兵爭
之害、根於天性、其所由來者深矣、至其發動之機、尤莫切於生計、蓋
羣而不足、爭心將作、此亦勢之無可如何者也、嗚呼、此孔子所以罕
言利、以遏亂源、而以理財為平天下之根本也、
司馬遷律書序、首明兵之由來、次言桀紂二世窮武之害、末言漢文
結和之利、其辭意全以息兵為主、其所譏世儒闇於大較不權輕重
等語、不過故為偏宕之辭、以諷漢武耳、其辭曰、
兵者聖人所以討强暴、平亂世、夷險阻、救危殆、自含血戴角之獸、見
犯則校、而況於人、懷好惡喜怒之氣、喜則愛心生、怒則毒螫加、情性

之理也、
昔黃帝有涿鹿之戰、以定火災、顓頊有共工之陳、以平水害、成湯有
南巢之伐、以殄夏亂、遞興遞廢、勝者用事、所受於天也、自是之後、名
士迭興、晉用咎犯、而齊用王子、吳用孫武、申明軍約、賞罰必信、卒伯
諸侯、兼列邦土、雖不及三代之誥誓、然身寵君尊、當世顯揚、可不謂
榮焉、豈與世儒闇於大較、不權輕重、猥云德化、不當用兵、大至窘辱
失守、小乃侵犯削弱、遂執不移等哉、故教笞不可廢於家、刑罰不可
捐於國、誅伐不可偃於天下、用之有巧拙、行之有逆順耳、
夏桀殷紂、手搏豺狼、足追四馬、勇非微也、百戰克勝、諸侯懾服、權非
輕也、秦二世宿軍無用之地、連兵於邊陲、力非弱也、結怨匈奴、絓禍

於越勢非寡也及其威盡勢極閭巷之人為敵國咎生窮武之不知足甘得之心不息也

高祖有天下三邊外畔大國之王雖稱蕃輔臣節未盡會高祖厭苦軍事亦有蕭張之謀故偃武一休息羈縻不備歷至孝文即位將軍陳武等議曰南越朝鮮自全秦時內屬為臣子後且擁兵阻阸選蠕觀望高祖時天下新定人民小安未可復興兵今陛下仁惠撫百姓恩澤加海內宜及士民樂用征討逆黨以一封疆孝文曰朕能任衣冠念不到此會呂氏之亂功臣宗室共不羞恥誤居正位常戰戰慄慄恐事之不終且兵凶器雖克所願動亦耗病謂百姓遠方何又先帝知勞民不可煩故不以為意朕豈自謂能今匈奴內侵軍吏無功邊

民父子、荷兵日久、朕常為動心傷痛、無日忘之、今未能消距、願且堅邊設候、結和通使、休寧北陲、為功多矣、且無議軍、故百姓無内外之繇、得息肩於田畝、天下殷富、粟至十餘錢、鳴雞吠犬狗、煙火萬里、可謂和樂者乎、

太史公曰、文帝時、會天下新去湯火、人民樂業、因其欲然、能不擾亂、故百姓遂安、自年六七十翁、亦未嘗至市井、游敖嬉戲如小兒狀、孔子所稱有德君子者耶、(史記第二十五)

世人以爭利之故而用兵、然用兵者每失其利而反得其害、觀於漢文之已事、然後知結和通使者之為利多也、天下殷富、百姓安樂、非和平之明效大驗耶、

班固曰、聖人既躬明悊之性、必通天地之心、制禮作教、立法設刑、動緣民情、而則天象地、故曰先王立禮、則天之明、因地之性也、刑罰威獄、以類天之震曜殺戮也、温慈惠和、以效天之生殖長育也、書云、天秩有禮、天討有罪、故聖人因天秩而制五禮、因天討而作五刑、大刑用甲兵、其次用斧鉞、中刑用刀鋸、其次用鑽鑿、薄刑用鞭扑、大者陳諸原野、小者致之市朝、其所繇來者上矣、(漢書第二十三)蓋兵者刑之大者也、

孔子之太平世、至於無兵、故堯典九官、無掌兵者、惟併其事於刑而已、雖以蠻夷滑夏、寇賊姦宄、而士師足以治之、此其所以不立兵官也、班固志刑不志兵、有旨哉、

凡善爲國者不師、善師者不陳、善陳者不戰、善戰者不知死、善死者不亡、(穀梁傳莊公八年)道德齊禮、則鄰國望我、歡若親戚、何師之爲、上兵伐謀、何乃至陳、軍陳嚴整、敵望而畏之、何至於戰、戰則必克、更何至死、雖死猶生、則身亡而魂在、國滅而復存、又何至亡、是故爲國之道、太上不師、此專尚德教、並兵而無之者也、其次有兵而不設、是不陳也、其次設兵而不用、是不戰也、其次用兵而不敗、是不死也、又其次兵敗身死、而浩氣常存、國魂不滅、是不亡也、

二　軍制

一　凡軍制、五人爲伍、五伍爲兩、四兩爲卒、五卒爲旅、五旅爲師、五師爲軍、一軍萬二千五百人、三軍三萬七千五百人也、穀梁傳曰、天

子有六軍、諸侯上國三軍、次國二軍、下國一軍、上國者方伯也、所以三軍者、戒非常、伐無道、尊宗廟、重社稷、安不忘危也、下國所以一軍者、諸侯藩屏之臣也、任兵革之重、距一方之難、故得有一軍也(白虎通)凡軍以乘為數、每一乘甲士十人、步卒十五人、每軍五百乘、采芑之詩曰、其車三千、天子六軍也、魯頌曰、公徒三萬、次國二軍、千乘舉大數也、此軍備之限制也、魯本當二軍、及孔子前十一年、即襄公十一年、魯作三軍、春秋譏之、至孔子十五年、即昭公五年、魯舍中軍、春秋乃善其復古、特書以褒之、蓋兵者出於保衛之不得已、以能自衛為限、若增兵踰制、則在己國為耗蠹、對鄰國為爭雄、非和平之道也、故踰限則譏之、而守限則善之、此孔子弭兵之義也、

二　凡擴張軍備者、孔子惡之、成公元年、春秋曰、三月作丘甲、丘者何、一百二十八家之民也、譏成公使一丘之民皆作甲也、穀梁傳曰、「丘甲國之事也、丘作甲、非正也、古者立國家、百官具農工皆有職以事上、古者有四民、有士民、有商民、有農民、有工民、夫甲非人人之所能為也、丘作甲、非正也」蓋古者作甲之事、由國家兵工廠為之、今成公增加兵額、使丘民自出甲、是奪農民之業以擴張軍備也、故春秋書以譏之、

三　凡民年三十始受兵、重絕人世也、師行不必反、戰不必勝、故須其有世嗣也、年六十還兵、不忍並鬭人父子也、故王制曰、六十不與服戎、又曰八十者一子不從政、九十者其家不從政、廢疾非人不養

者一人不從政、父母之喪三年不從政、齊衰大功之喪三月不從政、
(白虎通)

三、習戰

一 凡既有國家、即當有守備、故教民習戰、為不得已之事、蓋訓練之於平日、乃不至破敗於臨時也、論語子路一篇、多言政治、而其末二章、乃以孔子之言教戰者終焉、曰善人教民七年、亦可以即戎矣、又曰、以不教民戰、是謂棄之、鄭重沈詳、聖人之情見乎辭矣、教民者教之以孝弟忠信之行、務農講武之法、即子路所謂使之有勇且知方者也、(論語第十一)夫善人為邦、以勝殘去殺為貴、似無所用乎即戎、然其效非百年不能成、而百年之內、無萬一兵禍猝起、將何以禦

之、又即邦內可以勝殘去殺、而外患驟至、將何以捍之、此善人以愛民為心、所以不得不教民以即戎也、至於教民七年、乃始可以即戎、此以見教戰之不可不早也、若夫以不教之民而戰、則棄之而已矣、無俾勝之道也、此言不教民之害也、夫不曰教兵而曰教民、蓋民盡為兵、而兵民不分、此中國之古制、而孔子欲加意保存之、使民可即戎、而不致有棄民之禍也、孔子曰、愛之能勿勞乎、(論語第十四)正惟有愛民之心、斯不得不勞民於習戰、此所以為善人也、豈與夫好戰之主同日而語哉、

孟子曰、不教民而用之、謂之殃民、殃民者不容於堯舜之世、亦孔子教民習戰之義也、(第十二)

穀梁傳曰、以其不教民戰、則是棄其師也、為人君而棄其師、其民孰以為君哉(僖公二十三年)是故棄民者民亦棄之、以不教民戰而棄民、其禍必至於失民、是自棄也、

二　凡習戰之禮、當有定期、不可疏亦不可數、故比年簡徒謂之蒐、三年簡車謂之大閱、五年大簡車徒謂之大蒐、存不忘亡、安不忘危也、若為期太疏則春秋以罕書之、桓公六年、春秋曰、秋八月壬午大閱是也、不地者常地也、蒐例時、此日者、桓既無文德、又忽忘武備、故尤危而錄之也、夫有文德者尚不可無武備、況兩俱無之哉、昭公八年、春秋曰、秋蒐于紅、十一年夏、又曰、大蒐于比蒲、定公十三年夏、又曰、大蒐于比蒲、凡此皆譏其罕也、然定公十四年秋、又曰、大蒐于比

蒲此、則為期太數、以五年一舉之禮、而比年行之、春秋譏其亟矣、

三　凡定期習戰之外、又有臨時習戰之禮、凡臨時而有兵事者、以習戰始終之、其始則出曰祠兵、禮兵不徒使、故將出兵、必祠於近郊、即祠五兵戈戟劍楯弓矢及始造兵者也、於是陳兵習戰、殺牲饗士卒、此祠兵之禮也、其終則入曰振旅、兵事以嚴終也、振旅與祠兵之禮如一、皆習戰也、將出不嫌不習、故以祠兵言之、將入嫌於廢之、故以振訊士衆言之、互文見義耳、祠兵則幼賤在前、難在前而貴勇力也、振旅則尊在老在前、復常儀且衛後也、（公羊傳穀梁傳莊公八年）

甲　田獵

凡正式習戰之外、又有因田獵而講武之禮、王制曰、天子諸侯無事

則歲三田。公羊傳曰。春曰苗。秋曰蒐。冬曰狩。桓公四年。古者四時皆田。至孔子作春秋。乃改為夏不田。以為飛鳥未去於巢。走獸未離於穴。恐傷害於幼稚。故不以夏田也。此以見孔子之愛及禽獸也。又因每年以四時講武。未免太數。故減為三時也。人君曷為必田狩。一為乾豆。二為賓客。三為充君之庖。以上殺次殺下殺第之也。已有三牲。猶必田狩者。孝子之意。以為己之所養。不如天地自然之牲。逸豫肥美。故自加功力。親自取禽。以恭奉宗廟也。且禽獸多則傷五穀。故因以為田除害也。又兵者守國之備。而凶事不可空設。故寄其教於田獵。於農事之隙。簡集士衆。順時而講武焉。所以示不忘武備也。禮記郊特牲曰。仲春出火。為焚也。然後簡其車賦。而歷其卒伍。而君

親誓社、以習軍旅、左之右之、坐之起之、以觀其習變也、而流示之禽而鹽[臨]諸利、以觀其不犯命也、求服其志不貪其得、故以戰則克、以祭則受福、夫習戰以不犯命為主、而其命以不艷利不貪得為訓、此其所以為紀律之師、而戰則必克也、

穀梁傳曰、因蒐狩以習用武事、禮之大者也、艾蘭以為防、置旃以為轅門、以葛覆質以為槷、流旁握、御轚者不得入、車軌塵、馬候蹄、揜禽旅、御者不失其馳、然後射者能中、過防弗逐、不從奔之道也、面傷不獻、不成禽不獻、禽取雖多、天子取三十焉、其餘與士眾、以習射於射宮、射而中、田不得禽、則得禽、田得禽而射不中、則不得禽、是以知古之貴仁義而賤勇力也、(昭公八年)夫古之所謂習戰[武]者如是、然則貴

仁義而賤勇力、洵可謂中國人之特性矣、

乙　非崇武

凡非正式習戰之時、又非田獵講武之日、而大脩戎事、是為崇武、春秋譏之、穀梁傳曰、脩教明諭、國道也、平而脩戎事、非正也、(桓公六年)是故孔子立國之道、乃以脩教明諭為主、所謂道之以德、齊之以禮、耀德不觀兵者也、春秋以崇武為非正、然則近人以外患日迫、倡尚武主義以相號召者、固不合於孔教之治道矣、孔教者崇禮尚義、備武而不用武者也、若以尚武為號、則矯枉過正、非我中國立國之精神矣、

四　射禮

古者以弓矢為最利之武器、故以射為普通教育、且以為上下通行之大禮、及選舉賞罰之標準、故男子始生三日、即以桑弧蓬矢六射天地四方、以男子當上事天、下事地、旁禦四方之難、天地四方、皆男子所有事也、禮射唯四矢者、以天地非躬射事所及、唯禦四方故也、（禮記內則）若男子而不能射、則於男子之資格為不完全、故孔子曰、士使之射不能、則辭以疾、縣弧之義也、（禮記郊特牲）原射之所以重要者、固為嫻習武藝、以收全國皆兵之益、亦為惇行禮義、以範勇敢强力之人也、

射義曰、古者諸侯之射也、必先行燕禮、大夫士之射也、必先行鄉飲

酒之禮、故燕禮者所以明君臣之義也、鄉飲酒之禮者所以明長幼
之序也故射者進退周旋必中禮、內志正、外體直然後持弓矢審固、
然後可以言中、此可以觀德行矣、（持弓矢審固）
其節、天子以騶虞為節、諸侯以貍首為節、卿大夫以采蘋為節、士以
采蘩為節、騶虞者樂官備也、貍首者樂會時也、采蘋者樂循法也、采
蘩者樂不失職也、是故天子以備官為節、諸侯以時會天子為節、卿
大夫以循法為節、士以不失職為節、故明乎其節之志、以不失其事、
則功成而德行立、德行立則無暴亂之禍矣、功成則國安、故曰射者
所以觀盛德也、
是故古者天子以射選諸侯卿大夫士、射者男子之事也、因而飾之以禮

樂也、故事之盡禮樂而可數爲、以立德行者、莫若射、故聖王務焉、
是故古者天子之制、諸侯歲獻貢士於天子、天子試之於射宮、其容
體比之於禮、其節比之於樂、而中多者、得與於祭、其容體不比於禮
其節不比於樂、而中少者、不得與於祭、數與於祭而君有慶、數不與
於祭而君有讓、數有慶而益地、數有讓而削地、故曰射者射爲諸侯
也、是以諸侯君臣盡志於射、以習禮樂、夫君臣習禮樂而以流亡者、
未之有也、是以天子制之、而諸侯務焉、此天子之所以養諸侯而兵
不用、諸侯自爲正之具也、

射禮至大禮也、非勇敢强有力者弗能行也、聘義曰、酒清人渴而不
敢飲也、肉乾人飢而不敢食也、日莫人倦、齊莊正齊、而不敢解惰、以

成禮節、以正君臣、以親父子、以和長幼、此衆人之所難、而君子行之、故謂之有行、有行之謂有義、有義之謂勇敢、故所貴於勇敢者、貴其能以立義也、所貴於立義者、貴其有行也、所貴於有行者、貴其行禮也、故所貴於勇敢者、貴其敢行禮義也、故勇敢强有力者、天下無事、則用之於禮義、天下有事、則用之於戰勝、用之於戰勝則無敵、用之於禮義則順治、外無敵、內順治、此之謂盛德、故聖王之貴勇敢强有力如此也、勇敢强有力而不用於禮義戰勝、而用之於爭鬭、則謂之亂人、刑罰行於國、所誅者亂人也、如此則民順治而國安也、

要而論之、射者保和之道也、其一則對外而保和、齊風猗嗟之詩曰、四矢反兮、以禦亂兮、故全國男子、悉皆習射、以合於軍人資格、而禦

四方之亂。天下有事。則用之於戰勝。而無敵於天下。功成則國安。此之謂也。其二則對內而保和。射義曰。射之為言者繹也。繹者各繹己之志也。故曰為人父者以為父鵠。為人子者以為子鵠。為人君者以為君鵠。為人臣者以為臣鵠。故射者各射己之鵠。射者仁之道也。射求正諸己。己正而後發。發而不中。則不怨勝己者。反求諸己而已矣。夫人苟正己而不求諸人。則各正其志於己之鵠。以求不失其事。而無一毫放越怨嫉之心。此之謂飾禮樂而立德行也。德行立則無暴亂之禍。而君皆自正而不暴。臣民皆順治而不亂矣。習禮樂則天子諸侯卿大夫士庶皆自為正。斷無流亡爭鬭之事。而兵不用矣。吾故曰射者保和之道也。

時至今日、鎗礮出而弓矢失其利、習射之禮、當移之於燒鎗矣、古者又有投壺之禮、主人與客燕飲講論才藝之禮也、射投壺皆所以習武、因以為樂、故事多相類、投壺即射之細者也、今日弓矢既失効力、則投壺更無所謂習武、祇游藝之一種耳、然有合於射以觀德之義、且為古禮之遺、故吾今尚行之、亦願天下人行之、比諸他種游戲、較為有益也、

五　軍禮

一　凡君子戒慎、不失色於人、故介冑則有不可犯之色也、兵車不式者、尚威武而不崇敬也、武車綏旌者、尚威武而揚文飾也、(禮記曲禮)

司馬法曰、古者國容不入軍、軍容不入國、軍容入國則民德廢、國容

入軍則民德弱、故禮與法表裏也、文與武左右也（第二）若今之歐俗、則頗有軍容入國之嫌也、

二　凡乘兵車者、出先刃、入後刃、不以刃嚮國也、（禮記少儀）

三　凡行伍之所尚、軍尚左、卒尚右、左陽而主生、故軍將以為上、貴不敗績也、右陰而主殺、故士卒以為上、示有死志也（少儀）

四　凡兵車之坐位、唯元帥在中、御者在左、其餘將帥、皆御者在中、將帥在左、至車右則皆在右、（左傳疏成公十六年）

五　凡軍行前驅有所逢值、則舉畫象旌於首以警衆、曲禮曰、前有水則載青旌、前有塵埃則載鳴鳶、前有車騎則載飛鴻、前有士師則載虎皮、前有摯獸則載貔貅、此古禮也、左傳所謂前茅慮無是也（宣公

十二年杜預謂如今軍行前有斥候蹹伏、皆持以絳及白為幡、見騎賊舉絳幡、見步賊舉白幡、此又晉時之法也、

六　凡軍陳之法、曲禮明之曰、行前朱鳥而後玄武、左青龍而右白虎、招搖在上、急繕其怒、進退有度、左右有局、各司其局、朱鳥四物、是為陳法、後世失傳、唐時畫此四獸於旌旗、以標前後左右之軍陳、要而言之、古之陳法、雖不得而知、然必堅勁威怒、整齊嚴肅、不僥倖以求勝、亦不散亂以致敗、則可斷言也、軍前宜捷、故用朱鳥、軍後須殿捍、故用玄武、左為陽、發生之象、故用龍、右為陰、殺伐之氣、故用虎、此命名之義也、

七　凡伐者凶事、故王者征伐、必皮弁素幘、素服示有悽愴也、伐者

質故衣古服也白虎通

八 凡天子將出征類乎上帝宜乎社造乎禰禡於所征之地受命於祖受成於學出征執有罪反釋奠於學以訊馘告諸侯與天子同禮惟不得類乎上帝耳（王制）訊者生獲馘者所格殺者之左耳禮非征伐有罪不得用兵故生獲之囚當獻於學而由善問者聽其獄獻馘者不過取一二所格者之左耳以告藉表罪人斯得之意耳

九 凡方伯征伐不道諸侯交格而戰者誅絶其國獻捷於王者（公羊傳注莊公三十一年左傳曰凡諸侯有四夷之功則獻于王王以警于夷中國則否諸侯不相遺俘又曰蠻夷戎狄不式王命淫湎毀常王命伐之則有獻捷王親受而勞之所以懲不敬勸有功也兄弟

甥舅、侵敗王略、王命伐之、告事而已、不獻其功、所以敬親暱、禁淫慝也、莊公三十一年、成公二年、據左傳之説、則征伐諸夏、無獻捷之禮、而公羊則有之、蓋交格而戰、至於誅絶其國、則可獻其捷、不然則否也、惟獻捷之禮、僅施於王者、若諸侯則無互相獻捷之道也、

孔穿字子高、孔子六世孫也、子高適魏、會秦兵將至、信陵君懼、造子高之館而問祈勝之禮焉、子高曰、命勇謀之將以禦敵、先使之迎于敵所從來之方、為壇祈克于五帝、衣服隨其方色、執事人數從其方之數、牲則用其方之牲、祝史告於社稷宗廟邦域之內名山大川、君親素服誓衆于太廟、曰某人不道、犯侵犯大國、二三子尚皆同心比力死守、將帥稽首再拜受命、既誓將帥、勒士卒、陳之廟於[於廟之]右、君立太廟

之庭、祝史立於社、百官各警其事、御於君以待命、乃大鼓於廟門、詔將、帥命卒習射、三發擊刺、三行告廟、用兵於敵也、五兵備効、乃鼓而出以即敵、此諸侯應敵之禮也、信陵君曰、敬受教、(孔叢子第十三)

孔鮒字子魚、孔子八世孫也、孔子三百四十三年、陳涉興兵誅秦、尊為太師、問以軍禮、鮒答之甚悉、謹述之以存古義、

陳王問太師曰、行軍之禮、可得備聞乎、答曰、天子有道、禮樂征伐、自天子出、必以歲之孟春、賞軍帥武人于朝、簡練傑俊、任用有功、命將選士、以誅不義、於是孟冬以級授軍、司徒執扑、北面而誓之、誓於社以習其事、先期五日、太師筮於祖廟、擇吉日齋戒、告於郊社稷宗廟、既筮則獻兆於天子、天子使有司以牲特告社、告以所征之事而受命

馬、舍奠於帝學以受成、然後乃類於上帝、柴於郊以出、以齋車遷廟之主及社主行、大司馬職奉之、無遷（廟）主、則以幣帛皮圭告於祖禰、謂之主命、亦載齋車、凡行主皮圭幣帛、皆每舍奠焉而後就館、主車止於中門之外、外門之內、廟主居於道左、社主居於道右、其所經名山大川皆祭告焉、及至敵所、將戰、太史卜戰日、卜右御、先期三日、有司明以敵人罪狀告之史、史定誓命戰日、將帥陳列車甲卒伍於軍門之前、有司讀誥誓使周定、三令五申既畢、遂禱戰祈克於上帝、然後即敵、將士戰全己克敵、史擇吉日、復禡於所征之地、柴於上帝、祭社奠祖、以告克者不頓兵傷士也、戰不克則不告也、凡類禡皆用甲丙戊庚壬之剛日、有司簡功行賞、不稽於時、其用命者、則加爵受賜於祖

奠之前、其奔北犯令者、則加刑罰戮於社主之前、然後鳴金振旅、有
司徧告提於時所有之山川、既至、舍於國外、三日齋、以特牛親格於
祖禰、然後入、設奠以反主、若主命則卒奠斂主埋之於廟兩階間、反
社主如初迎之禮、舍奠於帝學、以訊馘告大享於羣吏、用備樂、饗有
功於祖廟、舍爵策勳焉、謂之飲至、天子親征之禮也、陳王曰、其命將
出征則如之何、太師曰、古者大將受命而出則忘其國、即戎師陣則
忘其家、故天子將命將出征、親潔齋盛、設奠於祖以詔之、大將先入、
軍吏畢從、皆北面再拜稽首而受、天子當階南面、命授之節鉞、大將
受、天子乃東向西面而揖之、亦弗御也、然後告太社、冢宰執脤立於
社之右、南面授大將、大將北面稽首再拜而受之、承所頒賜於軍吏、

其出不類、其克不禡、戰之所在有大山川則祈焉、禱克於五帝、捷則報之、振旅復命、簡異功勳、親告廟告社而後適朝、禮也、王曰、將居軍中之禮、勝敗之變、則如之何、太師曰、將帥尚左、士卒尚右、出國先鋒、入國後刃、介冑在身、執銳在列、雖君父不拜、若不幸軍敗、則驛騎赴告於載櫜韔、天子素服哭於庫門之外三日、大夫素服哭於社亦如之、士將失城則皆哭七日、天子使使迎於軍、命將帥無請罪、然後將帥結草自縛、袒右肩而入、蓋喪禮也、王曰、行古禮如何、太師曰、古之禮固為于今也、有其人、行其禮則可、無其人、行其禮則民弗與也、(孔叢子第十八)

六　兵學

孔子之志、固在偃兵、然孔子非不知兵者也、孔子曰、我戰則克、禮記禮器言得其道也、論語記孔子之所慎齊戰疾、戰固孔子之所慎也、子路曰、子行三軍則誰與、子曰、暴虎馮河、死而無悔者、吾不與也、必也臨事而懼、好謀而成者也、臨事而懼、好謀而成、即所謂慎戰也、此孔子之兵學也、論語第七

孔子之兵學、其自試而畧見其端者、則頰谷之會是矣、孔子五十二歲、為魯定公十年、春秋曰、春王三月及齊平、夏公會齊侯于頰谷、公至自頰谷、穀梁傳曰、離會不致、何為致也、危之也、危之則以地致、何也、為危之也、其危奈何、曰頰谷之會、孔子相焉、兩君就壇、兩相相揖、齊

人鼓譟而起、欲以執魯君、孔子歷階而上、不盡一等、而視歸乎齊侯、曰兩君合好、夷狄之民何為來、為命司馬止之、齊侯逡巡而謝、曰寡人之過也、退而屬其二三大夫曰、夫人率其君與之行古人之道、二三子獨率我而入夷狄之俗、何為、罷會、齊人使優施舞於魯君之幕下、孔子曰、笑君者罪當死、使司馬行法焉、首足異門而出、齊人來歸鄆讙龜陰之田者、蓋為此也、因是以見雖有文事必有武備、孔子於頰谷之會見之矣、蓋優施戲笑而舞、欲候隙以執定公、故孔子不得不誅之、隱以折强鄰詐劫國君之謀、明以正匹夫熒惑諸侯之罪、一言而威重於三軍、不特魯君由是而脱險、而齊人且歸田以謝過、在聖人固不欲藉此見長、然變起倉卒、而能以禮法鎮定之、備武而不用

武、刑一人而不至動兩國之兵、於以保障和平、國交益固、亦聖人之智勇、隨事發露、行乎其所不得不行者也、

孔子於用兵不獨自能之、即其弟子亦能之、蓋孔子亦或以是教弟子也、孔子六十八歲、冉有為季氏將師、與齊戰于郎、克之、季康子曰、子之於軍旅、學之乎、性之乎、冉有曰、學之於孔子、（史記第四十七）此固弟子推尊其師之言、然亦必於講學之餘、偶或及之者也、蓋生當亂世、國爭方烈、凡為男子、皆有當兵之義務、其勢不能不學、故孔子雖專以詩書禮樂教弟子、而軍旅之學、亦不能盡廢、此聖門所以有將才也、

冉有之戰績、左傳詳載之、哀公十一年春、齊國書高無丕帥師伐魯

及清季孫謂其宰冉求曰齊師在清必魯故也若之何求曰一子守
二子從公禦諸竟季孫曰不能求曰居封疆之間季孫告二子二子
不可求曰若不可則君無出一子帥師背城而戰不屬者非魯人也
魯之羣室衆於齊之兵車一室敵車優矣子何患焉二子之不欲戰
也宜政在季氏當子之身齊人伐魯而不能戰子之耻也大不列於
諸侯矣季孫使從於朝俟於黨氏之講(溝)武叔呼而問戰焉對曰君子
有遠慮小人何知懿子强問之對曰小人慮材而言量力而共者也
武叔曰是謂我不成丈夫也蓋知冉求非己不欲戰故不對也退而
蒐乘孟懿子之子孟孺子洩帥右師顏羽御邴洩為右冉求帥左師
管周父御樊遲為右樊遲者名須亦孔子弟子也季孫曰須也弱有

子曰、就用命焉、季氏之甲七千、冉有以武城人三百為己徒卒、老幼守宮次于雩門之外、師及齊師戰于郊、齊師自稷曲、師不踰溝、樊遲曰、非不能也、不信子也、請三刻而踰之、如之、衆從之、師入齊軍、獲甲首八十、齊人不能師、宵諜曰、齊人遁、冉有請從之三、季孫弗許、冉有用矛於齊師、故能入其軍、孔子曰義也、惟右師本不欲戰、及戰又奔、故左戰師雖勝、而齊魯兩軍之勝敗實相等耳、是役也、魯幾亡國、脫非冉有樊遲、則祇有束手待斃而已、此以見孔子之教之大有造於宗國也、

子路為孔子門之著名勇士、孔子曰、由也千乘之國、可使治其賦也、此孔子之許其能治軍也、子路曰、千乘之國、攝乎大國之間、加之以師

旅、因之以饑饉、由也為之、比及三年、可使有勇、且知方也、此子路之自許為能治軍也、方者禮義也、教以禮義而使之知、此所以為孔門之兵學也（論語第五第十一）哀公十四年、小邾射以句繹來奔、曰使季路要我、吾無盟矣、使子路、子路辭、季康子使冉有謂之曰、千乘之國、不信其盟、而信子之言、子何辱焉、對曰、魯有事于小邾、不敢問故、死其城下可也、彼不臣而濟其言、是義之也、由弗能、觀此則子路之信足以不盟、勇足以致死、義足以自潔、均可見矣（左傳）又哀公十五年、子路為衛大夫孔悝之邑宰、衛太子蒯聵與其子衛出公爭國、劫孔悝以登臺、子路在外、聞亂而往救之、遇子羔出衛城門、謂子路曰、出公去矣、而門已閉、子可還矣、毋空受其禍、子路曰、食其食者不避其

難、遂入、謂蒯聵曰、太子焉用孔悝、雖殺之、必或繼之、且曰、太子無勇、若燔臺半、必舍孔叔、太子聞之懼、下石乞盂黶敵子路、以戈擊之斷纓、子路曰、君子死冠不免、結纓而死、孔子聞衛亂曰、嗟乎由死矣（左傳史記第六十七）蓋子路輕死重義之概、早為孔子所深知也、

七　用兵之義

一　凡保伍連師、本有用兵征伐之道、故春秋不以諸侯擅興兵為大惡、僖公二十七年、秋公子遂帥師入杞、春秋不諱是也、然固不能免於小惡矣、

二　凡人雖無禮於己、己不當因是用兵、僖公二十七年春、杞子來朝、無禮不備、而魯以是入杞、故春秋於秋八月書曰、乙巳公子遂帥

師入杞、何注曰、日者杞屬脩禮朝魯、雖無禮君子躬自厚而薄責於人、不當乃入之、故錄責之正以春秋入例時、傷害多則月、而今日以責之也、

三　凡人雖誑己、而事由己致、當內自責、不當侵人、僖公四年春、齊桓公假塗于陳而伐楚、其師不正、夏陳人患其苦、誑之使不由陳還師、遵海而東、師大陷于沛澤之中、桓公乃執陳袁濤塗以罪之、後復侵陳、春秋書之曰、冬十有二月公孫慈帥師會齊人宋人衛人鄭人許人曹人侵陳、何注曰、月者刺桓公不脩其師、因見患誑、不內自責、乃復加人以罪、蓋侵伐例時、而今書月、所以刺齊桓也、

四　凡師行而令人厭者、為不正之師、古者周公東征則西國怨、西

征則東國怨、故詩曰周公東征、四國是皇、蓋周公征東方、而四方皆正、此其師正而令人畏者也、僖公四年、齊師欲經陳、陳不果内、師不正而令人厭者也(公羊傳法言第九)

五　凡國君不得為匹夫興師、敵國若施無道於國君、則可以為之興師、若施無道於匹夫、則不得為之興師、蓋君為公位、有代表國家之資格、而匹夫為私人、其數多至不可勝數、若必欲為匹夫興師、祇可因公託私、苟以公事趨私事、則國際之間、不免於亂矣、昔伍子胥以其父無罪而為楚所殺、去楚奔吳、吳王欲為之興師復讎、子胥止之曰、諸侯不為匹夫興師、及楚為無道、拘蔡昭公數年、放歸後、復以其有怨言而伐之、於是子胥勸吳王興師救蔡、大敗楚師、此其例也、(公

羊傳穀梁傳定公四年)

六　凡為善不終始以兵救人、後復以兵侵之、春秋不與也、宣公元年秋、春秋曰、楚子鄭人侵陳、晉趙盾帥師救陳、書帥師者、善救陳也、六年又曰、春晉趙盾衛孫免侵陳、穀梁傳曰、此帥師也、其不言帥師何也、不正其敗前事、故不與帥師也、此孔子善救援而惡侵伐之義也、

七　凡兵以理判曲直、救兵非必可善、呂不韋有言、兵苟義、攻伐亦可、救守亦可、兵苟不義、攻伐不可、救守不可、僖公十八年、春秋曰、春王正月、宋公會曹伯衛人邾婁人伐齊、蓋齊桓公死、豎刁易牙爭權不葬、宋襄公為是伐之、故春秋以為義兵而書月也、其下書曰夏師

救齊、伐者義則救者不義矣、故此雖救而不善也、
僖公二十八年、左傳曰、師直為壯、曲為老、豈在久乎、此又以理之曲直判兵氣之壯老也、

八　凡出兵伐人、而能以力服義、不戰而退、春秋大之、文公十四年、晉郤缺帥師革車八百乘、以納接菑于邾婁、力沛若有餘、邾婁人言曰、接菑晉出也、貜且齊出也、貴則皆貴矣、雖然、貜且也長、郤缺曰、非吾力不能納也、義實不爾克也、引師而去之、故君子大其弗克納也、書曰晉人納接菑于邾婁弗克納、蓋大其不以己之非奪人之是、屈强大之力、以服從公義也、易曰、乘其墉、弗克攻吉、象曰、乘其墉、義弗克也、其吉則困而反吉也、同人猶此義也、

九　凡本國有喪、不當用兵、用兵則不孝、昔晉文公於僖公三十二年十二月卒、以明年四月癸巳葬、而晉襄公於葬前之十二日、敗秦師于殽、春秋書之曰、夏四月辛巳、晉人及姜戎敗秦于殽、穀梁傳曰、晉人者晉子也、其曰人何也、微之也、何為微之、不正其釋殯而主乎戰也、公羊傳曰、君在乎殯而用師、危不得葬也、非惟背殯用師、春秋以為不子也、即既葬而用兵、然苟未踰年、亦為不子、昔鄭襄公於成公四年三月卒、既葬、鄭悼公於是年冬伐許、春秋惡之、書曰鄭伯伐許、蓋未踰年之君、當稱子不當稱爵、今以悼公居喪伐人、不成為子、故稱鄭伯以著其罪也、又非惟獨自用兵之為不子也、即隨從聯軍、惡亦不減、如襄公九年、服母喪未踰年、而隨諸侯伐鄭、春秋不書致、

奪其臣子辭也、

十　凡王者有三年之喪、而有夷狄內侵之事、則為宗廟社稷之重、不得不從權出師、此變禮也、(白虎通)所謂金革之事無辟也、(禮記曾子問)

十一　凡敵國有喪、不當伐之、伐喪則無義、襄公十九年、春秋曰、晉士匄帥師侵齊、至穀聞齊侯卒乃還、公羊傳曰、還者何、善辭也、何善爾、大其不伐喪也、以為恩足以動孝子之心、義足以服諸侯之君、故是後兵寢四年也、是故諸侯有三年之喪、雖有罪且不誅、哀孝子之思慕、不忍加刑罰也、(白虎通)

十二　凡因人之困而伐之、是為不仁、僖公二十三年、春秋曰、春齊

侯伐宋圍緡、公羊傳曰、邑不言圍、此其言圍何、疾重故也、何注曰、疾
痛也、重故喻若重故創矣、襄公欲行霸、守正履信、屬為楚所敗、諸夏
之君、宜雜然助之、反因其困而伐之、痛與重故創無異、故言圍以惡
其不仁也、
定公四年十一月、吳敗楚于伯莒、五年正月、越入吳、春秋疾越乘吳
戰後罷敝而入之、罪甚重、故謂之於越、夷狄之也、

八　義兵

一　凡諸侯有數侵伐各國以自廣大者、是為公敵、其起而討之者
為義兵、僖公二十八年、春秋曰、三月丙午晉侯入曹、執曹伯畀宋人、
以曹伯數侵伐諸侯以自廣大也、義兵例月、今日者、喜義兵得時入

也、

二　凡諸侯有為無道而拘執諸侯者、其討之者為義兵、昔蔡昭公朝乎楚、有美裘焉、囊瓦求之、昭公不與、為是拘昭公于南郢、數年然後歸之、諸侯惡楚之無道、雖然侵之、會同最盛、春秋以其為義兵而善之也、於定公四年書曰、三月公會劉子晉侯宋公蔡侯衛侯陳子鄭伯許男曹伯莒子邾婁之子頓子胡滕[子]伯子薛伯杞伯小邾婁子齊國夏于召陵、侵楚、

三　凡諸侯起兵以伐他國簒弑之賊者、為義兵、桓公十五年、鄭伯突簒國、諸侯伐之、春秋書曰、冬十有一月公會齊侯宋公衛侯陳侯于侈伐鄭、何注曰、月者、善諸侯征突、善録義兵也、

四　凡起兵以誅他國之亂臣賊子者為義兵雖或不能誅猶有屈彊之功疾惡之正齊慶封脅齊君而亂齊國以襄公二十八年走之吳昭公四年春秋曰秋七月楚子蔡侯陳侯許男頓子胡子沈子淮夷伐吳執齊慶封殺之為齊誅也稱爵以執大夫伯討也書月者善義兵也宋魚石以成公十五年奔楚楚於十八年伐宋取彭城以封魚石魚石託外兵以伐取君邑遂居之以與君相拒襄公元年春秋曰仲孫蔑會晉欒黶宋華元衛甯殖曹人莒人邾婁人滕人薛人圍宋彭城為宋誅也蓋諸侯助宋君討叛臣義之高者雖不能誅猶有屈彊臣之功故春秋善之也又文公元年十月楚世子商臣弒其君髡明年春秋曰夏六月公孫敖會宋公陳侯鄭伯晉士縠盟于垂歛

何注曰、盟不日者、欲共盟誅商臣、雖不能誅、猶為疾惡故也、褒與信辭也、蓋盟例大信時、小信月、不信日、今不日而月、故為褒與信辭也、

五　凡世子去父出奔、已為不孝、若復犯先君傳統之命、而還盜父國、則為先君舊臣者、義得距之、其諸侯出兵圍攻盜國之人、亦得為伯討、公羊傳哀公三年

六　凡諸侯起兵以平他國内亂者、為義兵、僖公十七年十二月齊桓公卒、豎刁易牙爭權不葬、宋襄公為是之故、於十八年伐之、春秋書曰、春王正月宋公會曹伯衛人邾婁人伐齊、月者、與襄公之征齊善録義兵也、

七　凡隨同義兵征伐者、春秋善其比與善行義、故桓公之出不致、

而十六年特書曰、秋七月公至自伐鄭、既致之復加月也、又齊桓霸道衰、曹獨能從之征伐不義、故曹小國宜稱人不合稱師、而春秋於僖公十五年書曰、秋七月齊師曹師伐厲、褒曹而稱師、所以勸勉不能扶助霸功、激揚懈惰也、

八　凡夷狄助義兵則進之、春秋於昭公五年進越稱人是也、

九　凡兵之所鄉、苟得其罪、則莫敢不懼、公羊傳注文公十五年

十　凡義兵所指、而壅遏之使不得以時進者、當被侵伐、僖公二十八年、春秋曰、春晉侯侵曹、晉侯伐衛、公羊傳曰、曷為再言晉侯、非兩之也、然則何以不言遂、未侵曹也、未侵曹則其言侵曹何、致其意也、其意侵曹、則曷為伐衛、晉侯將侵曹、假塗于衛、衛曰不可得、則固將

伐之也、蓋曹有數侵伐諸侯以自廣大之罪、故晉侯之侵曹為義師、衛壅遏之使不得以時進、故著言侵曹以致其意、所以通義兵之心、不使壅塞也、然則晉侯之意、本重在侵曹、而今事實乃未侵曹而先伐衛者、則由衛自取之矣、晉侯出師之時、即有兩伐之意、侵曹伐衛、均在意計之中、並以[非]一師當二役、故曰非兩之也、

九　聯軍

一　凡數國合兵隨人戰伐者、與主兵者同罪、不分輕重、桓公十四年、春秋曰、宋人以齊人衛人蔡人陳人伐鄭、何注曰、四國本不起兵、當分別之、故加以也、宋恃四國乃伐鄭、四國當與宋同罪、非為四國見輕重、蓋宋齊衛蔡陳皆諸侯也、而春秋皆人之、是同罪也、惟宋為

首惡、故加以以罪之、穀梁傳曰、以者不以者也、民者君之本也、使人以其死、非正也、蓋惟伯者得以他國之師、故不言以、言以者不應以而以者也、宋以所不當以、四國使民以死、交責之也、

二　凡與人訂期會師、當如期而至、後期則為不信、然亦可因此分別功惡淺深、從義兵而後者功薄、從不義兵而後者惡淺、(公羊傳注莊公十四年、又宣公七年、左傳曰、凡師出與謀曰及、不與謀曰會、

三　凡聯軍破敵、當歸功聯軍、不能當掩人之功、蔽人之善、桓公十三年、春秋曰、春二月公會紀侯鄭伯、己巳及齊侯宋公衛侯燕人戰、齊師宋師衛師燕師敗績、公羊傳曰、曷為後日、恃外也、其恃外奈何、得紀侯鄭伯然後能為日也、內不言戰、此其言戰何、從外也、曷為從外、

恃外故從外也、明當歸功紀鄭、故從紀鄭言戰也、成公二年、春秋曰、六月癸酉季孫行父臧孫許叔孫僑如公孫嬰齊帥師會晉郤克衛孫良夫曹公子手及齊侯戰于鞌、齊師敗績、何注曰、不從內言敗之者、君子不掩人之功、故從外言戰也、

四　凡與與國伐人而反與與國戰、是謂聯軍不和、春秋非之、桓公十二年、春秋曰、十有二月及鄭師伐宋、丁未戰于宋、穀梁傳曰、非與所與伐戰也、不言與鄭戰、恥不和也、於伐與戰、敗也、內諱敗、舉其可道者也、

十　用兵之節

一　凡無論戰伐圍攻、師出不踰時、所以重民之命、愛民之財、聚民

之室家又所以免敵之困憊春秋於隱公五年十有二月書曰宋人伐鄭圍長葛穀梁傳曰伐國不言圍邑此其言圍何也久之也隱公六年春秋又書曰冬宋人取長葛穀梁傳曰外取邑不志此其志何也久之也蓋暴師經年僅而後克無仁隱之心而有貪利之行故書以疾之也

鹽鐵論曰古者行役不踰時春行秋反秋往春來寒暑未變衣服不易固已還矣今則徭役極遠盡寒苦之地危難之處今茲往而來歲還父母延頸而西望男女怨曠而相思故一人行而鄉曲恨一人死而萬人悲第三十九此引經義以正漢時之久役也

夫戰不必勝攻不必取而孔子立法以為師出不踰三月之時者何

也、蓋以為王者之兵、有征而無戰、且兵以義出、戰則必勝也、又攻城之道、並不志在得地、服則舍之、雖不服而踰時亦退、昔文王聞崇德亂而伐之、軍三旬而不降、退脩教而復伐之、因壘而降（左傳僖公十九年）任德而不任力也、若宋人之圍長葛、則志在必得其地、故春秋惡其彊而無義、如其意而言圍也（公羊傳注）宣公十四年、春秋曰、秋九月楚子圍宋、夫春秋之例圍書時、今月者、惡其久圍宋、至於明年五月、使宋易子而食也、

二　凡兵凶器、戰危事、不得已而用之、不當以師假人、人亦不當乞他國之師、不當以他國之師、僖公二十六年、春秋曰、公子遂如楚乞師、穀梁傳曰、乞重辭也、何重焉、重人之死也、非所乞也、師出不必反、

戰不必勝、故重之也、春秋又曰、公以楚師伐齊取穀、穀梁傳曰、以者不以者也、民者君之本也、使民以其死、非其正也、蓋謂僖公以所不當以、而楚則驅民於死地、以供假借之役、均不合也、

三　凡兵者不得已而用之、若未至侵伐之地、即不當中道用師、所以重民命也、僖公二十六年、楚人假師與魯以伐齊、未至而中道伐宋、孔子惡其視百姓之命若草木、不仁之甚也、書曰楚人伐宋圍閔、穀梁傳曰、伐國不言圍邑、此其言圍何也、以吾用其師、目其事也、非道用師也、

四　凡用兵之節、當貴重民命、一出師不可為兩事、僖公二十五年、春秋曰、秋楚人圍陳、納頓子于頓、公羊傳曰、何以不言遂、兩之也、蓋

圍陳、圍陳、納頓子自納頓子、既非因頓子圍陳、亦非圍陳以納頓子、春秋分别此兩事者、惡楚人不重民命、一出兵而為兩事、使一師當二役也、

五　凡興師攻取、而又用此師以任力役者、春秋惡其多生事端、因極師衆、文公七年、春秋曰、春公伐邾、三月甲戌取須朐、遂城郚、遂者何、繼事也、以伐邾取邑之師城郚也、孔子甚其勞民也、公羊傳穀梁傳

六　凡傾國之兵、春秋所惡、成公二年、春秋曰、六月癸酉季孫行父臧孫許叔孫僑如公孫嬰齊帥師會晉郤克衛孫良夫曹公子手及齊侯戰于鞌、齊師敗績、何注曰、魯舉四大夫不舉重者、惡內多虛國

家悉出用兵重錄內也左傳孔穎達疏云會于聘與盟會雖二卿並行止書一使至於行師用兵則並書諸將此書四卿昭定之世或書三卿或書二卿皆謂重兵故書之其他國唯書元帥詳內畧外也夫用兵已屬不祥今乃四卿悉出全國皆虛孔子惡之故錄魯以舉例所以重眾也

十一　師眾與將帥

一　凡師重於將即民重於官也若君因惡將而並棄其師是為夷狄即不成為君矣昔鄭伯素惡高克欲去之無由閔公二年使將師救衛後乃逐而不納其本雖逐高克春秋專舉棄師為重書曰鄭棄其師不言鄭伯而曰鄭者狄之也說苑曰夫天之生人也蓋非以為

君也、天之立君也、蓋非以為位也、夫為人君、行其私欲而不顧其人、是不承天意、忘其位之所宜事也、如此者春秋不予能為君而夷狄之、鄭伯惡一人而兼棄其師、故有夷狄不君之辭、(卷二)此春秋重民之義也、

二　春秋之義、惟奉王命伐無禮、乃有戰事、故非義則不戰、其戰勝者、亦可以功言之也、然戰敗不曰敗功而曰敗績者、取其積聚師衆、有尊卑上下、次第行伍、必出萬死而不奔北、故以自敗為文、明當坐喪師之罪也、凡敗績皆稱師、雖戰稱人時、其敗績亦稱師、重衆也、蓋戰時或不盡任戰事、故人數或少、而敗時無不奔敗、故人數必多、重人衆之被害、故重敗而稱稱師也、(公羊傳注桓十三年)

三　凡舉師敗績為重衆惟君獲君傷當舉獲君傷君為重無所取於言師敗績（公羊傳僖公十五年成公十六年）

四　凡用兵之道宜自量力倍則攻敵則戰少則守（穀梁傳僖公二十二年）若不得已師少而戰亦當使臣下往君不自敵（公羊傳莊公二十四年）

五　凡王者於用兵之將帥暫不臣之重士衆也兵不可從內御欲盛其威一其令使士卒一意繫心於將故但聞將軍令不聞君命進退在大夫也春秋之義兵不稱使明不可臣也（白虎通）

六　凡遣將必於廟示不敢自專也制法度者祖故於祖廟也（白虎通）若今日制法度者民當遣將於國會也

七　凡春秋書將者、皆責元帥、為其興兵動衆、構怨結禍、更相報償、流血無已也、隱公五年、公羊傳曰、將尊師衆稱某率師、將尊師少稱將、將卑師衆稱師、將卑師少稱人、君將不言率師、書其重者也、又宣公元年、春秋曰、楚子鄭人侵陳、遂侵宋、人者何、微者也、微者不得言遂、遂者楚子之遂也、凡聯軍由尊者兼將、此所以責楚子也、凡兵以二千五百人為師、師者衆也、雖有累萬之衆、皆稱師也、滿此數以上為師衆、不滿為師少、大夫為尊、士為卑、分別之者、所以責元帥、因凡書兵者、皆以為不合於正道、故凡書將者、皆責元帥也、又所以著功惡之大小、即如將尊師衆而有功則功小、將卑師少而有功則功大、將卑師少而無功則惡小、將尊師衆而無功則惡大是也、既謂責元

帥而仍有功惡之大小者即孟子所謂彼善於此也

荀子臨武君曰請問為將孫卿子曰知莫大乎棄疑行莫大乎無過事莫大乎無悔事至無悔而止矣成不可必也故制號政令欲嚴以威慶賞刑罰欲必以信處舍收藏欲周以固徙舉進退欲安以重欲疾以速窺敵觀變欲潛以深欲伍以參遇敵決戰必道吾所明無道吾所疑夫是之謂六術無欲將而惡廢無急勝而忘敗無威內而輕外無見其利而不顧其害凡慮事欲孰而用財欲泰夫是之謂五權所以不受命於主有三可殺而不可使處不完可殺而不可使擊不勝可殺而不可使欺百姓夫是之謂三至凡受命於主而行三軍三軍既定百官得序羣物皆正則主不能喜敵不能怒夫是之謂至臣

慮必先事、而申之以敬、慎終如始、終始如一、夫是之謂大吉、凡百事
之成也、必在敬之、其敗也、必在慢之、故敬勝怠則吉、怠勝敬則滅、計
勝欲則從、欲勝計則凶、戰如守、行如戰、有功如幸、敬謀無壙、敬事無
壙、敬吏無壙、敬眾無壙、敬敵無壙、夫是之謂五無壙、慎行此六術五
權三至、而處之以恭敬無壙、夫是之謂天下之將、則通於神明矣、臨
武君曰善、(荀子第十五

十二　賤詐

一　春秋之義、貴信而賤詐、詐人而勝之、雖有功、君子弗為也、是以
仲尼之門、五尺之童子、言羞稱五霸、為其詐以成功、苟為而已矣、(春
秋繁露第三十二)

二　凡出兵之時、當正其名號、指其所之、不得行詐、文公三年秋、楚人圍江、春秋於其冬書曰、晉陽處父帥師伐楚救江、公羊傳曰、此伐楚也、其言救江何、為諼也、其為諼奈何、伐楚為救江也、蓋江遠楚近、伐楚則其勢必當引圍江兵而還自救、故意本救江、而事則伐楚、並不直言救江、兵士但知意在伐楚而已、是為用兵之詭計也、孔子曰、自古皆有死、民無信不立、故於為諼者惡之、

三　凡用兵所以征不義、不當為苟勝、故隘阱奇伏之類、皆不當用、哀公九年、春秋曰、宋皇瑗帥師取鄭師于雍丘、公羊傳曰、其言取之何、易也、其易奈何、詐之也、哀公十三年、春秋又曰、春鄭軒達帥師取宋師于嵒、公羊傳曰、其言取之何、易也、其易奈何、詐反也、蓋前宋行詐

取鄭師今鄭復行詐取之苟相報償不以君子正道故傳言詐反反猶報也詐戰例月今詐取不月者蓋陷阱奇伏又爲詐之甚者是以春秋深略之並月而不書所以甚疾之也夫春秋全經言取師者止此二事宋取鄭鄭亦取宋此以見循環之理而兵之不可黷也

四　凡託義而行惡是爲詐諼不特無義且坐其罪昭公八年春陳侯之弟招殺陳世子偃師夏四月陳哀公卒楚靈王以招及孔瑗有謀弑之罪因託辭討賊而因以滅陳春秋書之曰冬十月壬午楚師滅陳執陳公子招放之于越殺陳孔瑗葬陳哀公滅例月今日者疾詐諼滅人也春秋之義舉滅爲重國滅則其他不書今復書放招殺瑗葬哀公三事者疾其詐諼託義故列見之也託義不先書者本懷滅心

故先著其滅陳之罪也、

襄公三十年、蔡世子般弑其君固而自立、是為蔡靈公、越十三年、至昭公十一年、楚靈王伏甲而饗蔡侯于申、醉而執殺之、乃遣兵圍蔡春秋書曰、夏四月丁巳楚子虔誘蔡侯般殺之于申、公羊傳曰、楚子虔何以名、絶、曷為絶之、為其誘討也、此討賊也、雖誘之則曷為絶之、懷惡而討不義、君子不予也、蓋以靈王內懷利國之心、而外託討賊、故雖以弑父與君之賊、孔子亦不與其討之、反責其誘詐之不義也、是年春秋又書曰、冬十有一月丁酉楚師滅蔡、執蔡世子有以歸用之、言執者、時楚託義滅之、故不舉滅為重、而復書其執用也、先書滅蔡者、起其本懷滅心也、日者亦疾其詐諼滅人也、

十三　國內兵

一　春秋之義、國內之兵不書、蓋兄弟鬩于牆、干戈動於邦內、最為不祥之事、不欲書之也、且國內之兵、不比國際之兵、不足以言戰、故不書也、（公羊傳注莊公十七年

二　凡國內叛邑、當先以文德來之、若不先之以德、而便以兵圍之、或以兵取之、當與圍外邑或取外邑同罪、得曰取、不得曰圍、凡叛邑而不言叛者、為內諱也、凡國內用兵、雖伐叛亦為擾民、故春秋罪之也、此以見孔子之貴和平也、（公羊傳成公三年昭公元年二十六年

三　凡諸侯不當親征叛邑、蓋諸侯以國為家、當全國盡服、即有叛者、亦宜秉綱執要、命師征討、若親自用兵、則微弱益著、更為可危也、

公羊傳注定公十二年

四　凡無君命而在國内舉兵、雖善事亦謂之叛、定公十三年、晉趙鞅取晉陽之甲、以逐荀寅與士吉射、荀寅與士吉射者、君側之惡人也、雖逐君側之惡人、而春秋書之曰、秋晉趙鞅入于晉陽以叛、以其無君命也、是故臣不奉君命、雖善以叛言、此春秋所以立臣道之大防、固君權之統一、而免國内之兵爭也、

十四　理藩

中國待藩屬之道、最為寬大、每不肯以藩屬之故而用兵、常聽其自治、不加干涉、此原於孔教者也、王制曰、凡居民材、必因天地寒暖燥濕、廣谷大川異制、民生其間者異俗、剛柔輕重遲速異齊、五味異和、

器械異制、衣服異宜、修其教不俗[易]其俗、齊其政不易其宜、中國戎夷五方之民、皆有性也、不可推移、東方曰夷、被髮文身、有不火食者矣、南方曰蠻、雕題交趾、有不火食者矣、西方曰戎、被髮衣皮、有不粒食者矣、北方曰狄、衣羽毛穴居、有不粒食者矣、中國夷蠻戎狄、皆有安居和味宜服利用備器、五方之民、言語不通、嗜欲不同、達其志、通其欲、東方曰寄、南方曰象、西方曰狄鞮、北方曰譯、此孔子寬待藩屬之制也、雖復殖民通商、而不易其俗、不易其宜、惟有傳布文明、總攬主權而已、此所謂脩其教齊其政也

孔子四百十有四年、閩越舉兵圍東甌、東甌告急於漢、時武帝即位三年、僅十九歲耳、以問大尉田蚡、蚡以為越人相攻擊其常事、又數

反覆、不足煩中國往救也、自秦時棄不屬、於是嚴助詰蚡曰、特患力不能救、德不能覆、誠能、何故棄之、且秦舉咸陽而棄之、何但越也、今小國以窮困來告急、天子不振、尚安所愬、又何以子萬國乎、武帝曰、大尉不足與計、吾新即位、不欲出虎符發兵郡國、乃遣助以節發兵會稽、蓋助會稽人也、遂發兵浮海救東甌、未至、閩越引兵罷、遂還師、後三年、即孔子四百十有七年、閩越復興兵擊南越、南越守天子約、不敢擅發兵、而上書以聞、武帝多其義、遣兩將軍將兵誅閩越、淮南王劉安上書諫之、其書痛陳兵禍、力主和平、今特全錄之、以代表中國人崇尚和平不因藩屬而用兵之意、其辭曰、

陛下臨天下、布德施惠、緩刑罰、薄賦斂、哀鰥寡、恤孤獨、養耆老、振匱

之。盛德上隆。和澤下洽。近者親附。遠者懷德。天下攝然。人安其生。自
以身不見兵革。今聞有司舉兵將以誅越。臣安竊為陛下重之。越方
外之地。劗髮文身之民也。不可以冠帶之國法度理也。自三代之盛。
胡越不與受正朔。非彊弗能服。威弗能制也。以為不居之地。不牧之
民。不足以煩中國也。故古者封內甸服。封外侯服。侯衛賓服。蠻夷要
服。戎狄荒服。遠近勢異也。自漢初定已來。七十二年。吳越人相攻擊
者。不可勝數。然天子未嘗舉兵而入其地也。臣聞越非有城郭邑里
也。處谿谷之閒。篁竹之中。習於水鬭。便於用舟。地深昧而多水險。中
國之人。不知其勢阻而入其地。雖百不當其一。得其地不可郡縣也。
攻之不可暴取也。以地圖察其山川要塞。相去不過寸數。而閒獨數

百千里、阻險林叢、弗能盡著、視之若易、行之甚難、天下賴宗廟之靈、方內大寧、戴白之老、不見兵革、民得夫婦相守、父子相保、陛下之德也、越人名為藩臣、貢酎之奉、不輸大內、一卒之用、不給上事、自相攻擊、而陛下發兵救之、是反以中國而勞蠻夷也、且越人愚戇輕薄、負約反覆、其不可用天子之法度、非一日之積也、壹不奉詔、舉兵誅之、臣恐後兵革無時得息也、

閒者數年歲比不登、民待賣爵贅子以接衣食、賴陛下德澤振救之、得毋轉死溝壑、四年不登、五年復蝗、民生未復、今發兵行數千里、資衣糧、入越地、輿轎而踰領、拕舟而入水、行數百千里、夾以深林叢竹、水道上下擊石、林中多蝮蛇猛獸、夏月暑時、歐泄霍亂之病相隨

屬也曾未施兵接刃死傷者必衆矣前時南海王反陛下先臣使將軍閒忌將兵擊之以其軍降處之上淦後復反會天暑多雨樓船卒水居擊櫂未戰而疾死者過半親老涕泣孤子謕號破家散業迎尸千里之外裹骸骨而歸悲哀之氣數年不息長老至今以為記曾未入其地而禍已至此矣臣聞軍旅之後必有凶年言民之各以其愁苦之氣薄陰陽之和感天地之精而災氣為之生也陛下德配天地明象日月恩至禽獸澤及草木一人有飢寒不終其天年而死者為之悽愴於心今方內無狗吠之警而使陛下甲卒死亡暴露中原霑露山谷邊境之民為之早閉晏開鼂不及夕臣安竊為陛下重之不習南方地形者多以越為人衆兵彊能難邊城淮南全國之時多

為邊吏、臣竊聞之、與中國異限以高山、人迹所絶、車道不通、天地所以隔外内也、其入中國、必下領水、領水之山峭峻、漂石破舟、不可以大船載食糧下也、越人欲為變、必先田餘干界中、積食糧、迺入伐材治船、邊城守候誠謹、越人有入伐材者、輒收捕、焚其積聚、雖百越、奈邊城何、且越人緜力薄材、不能陸戰、又無車騎弓弩之用、然而不可入者、以保地險、而中國之人不能其水土也、臣聞越甲卒不下數十萬、所以入之、五倍迺足、輓車奉饟者不在其中、南方暑溼、近夏癉熱、暴露水居、蝮蛇蠚生、疾癘多作、兵未血刃、而病死者什二三、雖舉越國而虜之、不足以償所亡、

臣聞道路言閩越王弟甲弑而殺之、甲以誅死、其民未有所屬、陛下

若欲來內處之中國、使重臣臨存、施德垂賞以招致之、此必攜幼扶老、以歸聖德、若陛下無所用之、則繼其絕世、存其亡國、建其王侯、以為畜越、此必委質為藩臣、世共貢職、陛下以方寸之印、丈二之組、填撫方外、不勞一卒、不頓一戟、而威德並行、

今以兵入其地、此必震恐、以有司為欲屠滅之也、必雉兔逃入山林險阻、背而去之、則復相羣聚、留而守之、歷歲經年、則士卒罷勌、食糧乏絕、男子不得耕稼種樹、婦人不得紡績織紝、丁壯從軍、老弱轉餉、居者無食、行者無糧、民苦兵事、亡逃者必眾、隨而誅之、不可勝盡、盜賊必起、

臣聞長老言、秦之時嘗使尉屠睢擊越、又使監祿鑿渠通道、越人逃

入深山林叢不可得攻留軍屯守空地曠日持久士卒勞倦越迺出
擊之秦兵大敗破迺發適戍以備之當此之時外內騷動百姓靡敝
行者不還往者莫反皆不聊生亡逃相從羣為盜賊於是山東之難
始興此老子所謂師之所處荊擊棘生之者也兵者凶事一方有急四
面皆從臣恐變故之生姦邪之作由此始也周易曰高宗伐鬼方三
年而克之鬼方小蠻夷高宗殷之盛天子也以盛天子伐小蠻夷三
年而後克言用兵之不可不重也

臣聞天子之兵有征而無戰言莫敢校也如使越人蒙死徼幸以逆
執事之顏行廝輿之卒有一不備而歸者雖得越王之首臣猶竊為
大漢羞之陛下以四海為境九州為家八藪為囿江海為池生民之

屬皆為臣妾人徒之衆足以奉千官之共租稅之收足以給乘輿之御玩心神明秉執聖道負黼依馮玉几南面而聽斷號令天下四海之内莫不嚮應陛下垂德惠以覆露之使元元之民安生樂業則澤被萬世傳之子孫施之無窮天下之安猶泰山而四維之也夷狄之地何足以為一日之閒而煩汗馬之勞乎詩云王猶允塞徐方既來言王道甚大而遠方懷之也臣聞之農夫勞而君子養焉愚者言而智者擇焉臣安幸得為陛下守藩以身為鄣蔽人臣之任也邊境有警愛身之死而不畢其愚非忠臣也臣安竊恐將吏之以十萬之師為一使之任也(漢書第六十四)



巻第十九　戰律

一　總則

一　凡興兵戰伐圍攻者、皆屬有罪、若無道之兵、則於本罪加重、如哀公元年、春秋曰、楚子陳侯隨侯許男圍蔡、是圍之罪不至貶爵也、若楚囊瓦既為無道、拘蔡昭公數年、乃復怒其歸有怨言、於定公四年興師圍之、春秋以為罪重於圍、書曰楚人圍蔡、不書囊瓦而貶稱人、明其罪之加重也、

二　春秋之例、戰不言伐、圍不言戰、入不言圍、滅不言入、書其重者也、猶律一人有數罪、以重者論之也、（公羊傳莊公十年）齊靈公於襄公十六年圍成、十七年又圍洮圍防、春秋惡其亟伐、於十八年特加

諸侯同圍齊之文、蓋未圍齊而言圍齊、所以抑齊也、何注曰、加圍者明當從滅死二等、奪其爵土、蓋用兵之道、滅為最甚、入次之、圍次之今加言圍、輕於滅入二等、明齊靈罪不合死、但合黜爵減土耳、然則滅人國者絕、罪合死、入減一等、當放逐、圍從死罪減二等、故盡奪爵爵土矣、然則戰減三等、當削地而降爵、如百里之侯黜為七十里伯是也、伐減四等、當先削其地、如百里之侯、削為七十里侯是也、此吾據白虎通以推補何注者也、

二六　襲

凡輕行疾至、不戒以入曰襲、蓋掩人不備、行不假途、人銜枚、馬繮勒、晝伏夜行為襲也、(白虎通)

凡越國襲人、是為夷狄、僖公三十三年、春秋曰、晉人及姜戎敗秦于殽、其謂之秦何、夷狄之也、曷為夷狄之、秦穆公將襲鄭、百奚里奚與蹇叔諫曰、千里而襲人、未有不亡者也、蓋行疾不假塗、變必生、道遠多險阻、遭變必亡、穆公違諫出師、其後晉人與姜戎要之殽而擊之、匹馬隻輪無反者、孔子惡秦之行險襲人、以棄其師、故狄之也、襄公二十三年、春秋曰、秋齊侯伐衛、遂伐晉、冬齊侯襲莒、左傳曰、齊侯還自晉不入、遂襲莒、門于且于、傷股而退、書襲者、惡齊之以詐用師也、

三　侵

春秋之義、觕者曰侵、將兵至境、以其犯過而侵責之、服則引兵而去、

若水之浸物然、用意尚麤也、

春秋之例、侵者書時、乃莊公十年書曰二月公侵宋、穀梁傳曰侵時、此其月何也、乃深其怨于齊、又退侵宋以衆其敵、惡之故謹而月之、公羊傳何注曰「月者、屬北敗彊齊之兵、南侵彊宋、南北有難、復連禍於大國、故危之、蓋莊公於是年正月、已敗齊師于長勺、今二月又侵宋、兩月之間、而與兩大國搆兵、樹敵既衆、後患方長、故孔子危而惡之也、

定公六年、春秋曰、二月公侵鄭、何注、曰、月者、內有彊臣之讎、不能討、而外結怨、故危之、八年、春秋曰、正月公侵齊、公至自侵齊、二月公侵齊、三月公至自侵齊、何注云、出入月者、內有彊臣之讎、外犯彊齊、再

出尤危於侵鄭、故知入亦當蒙上月、穀梁傳曰、公如往時、致月危、致也、往月致時、危往也、往月致月、惡之也、蓋一時之間、再興兵革、往亦危、致亦危、故往月致月、以惡之也、要之凡侵人者、皆結怨鄰國、而危及己國之道也、故孔子惡之、

四　伐

春秋之義、精者曰伐、侵責之不服、推兵入境、伐擊之益深、用意稍精密也、春秋說題辭曰、伐人者深入國內、行威有所斬壞、伐之為言敗之也、

春秋之義、惡人侵伐、故以伐人者為客、而抑之使居下、以見伐者為主、而揚之使居上、莊公二十八年、春秋曰、齊人伐衛、衛人及齊人戰、

先衛人以及齊人、使衛主其事也、夫齊大衛小、曷為使衛主之、惡齊之伐人也、春秋繁露曰、會同之事、大者主小、戰伐之事、後者主先、苟不惡、曷為使起之者居下、是其惡戰伐之辭已、(第三)蓋以常例言之、起兵伐人者宜書在先而為主、被伐者宜書在後而為客、今春秋反之、則以孔子惡戰伐也、

穀梁傳釋此經曰、戰則是師也、其曰人何也、微之也、何為微之也、今授之諸侯、而後有侵伐之事、故微之也、其人衛何也、以其人齊、不可不人衛也、范注云、齊桓始受方伯之任、未能信著鄰國、致有侵伐之事、貶師稱人以微之也、人不可以敵于師、師不可以與人戰、故亦以衛師為人、衛非有罪、

凡用兵之道當先至竟侵責之不服乃伐之其兵至之日不得即伐

莊公二十八年春秋曰春王三月甲寅齊人伐衛衛人及齊人戰衛人敗績公羊傳曰伐不日此何以日至之日也戰不言伐此其言伐何至之日也敗者稱師衛何以不稱師未得乎師也春秋伐例時今因齊人於今日至便以今日伐之故特書甲寅之日且戰伐並書二者皆所以著齊之暴也衛人以其至日便伐倉卒禦敵未得成列為師而敗故春秋雖例應稱師而不稱所以惡齊之詐戰也

文公十五年春秋曰晉郤缺帥師伐蔡戊申入蔡公羊傳曰入不言伐此其言伐何至之日也其日何至之日也蓋郤缺至日便伐亦至日便入故兩貶之也

五 戰

一 凡合兵血刃曰戰、戰者憚警之也。(尚書大傳)

二 凡用兵之道、以不戰而服人者為上。僖公四年、春秋曰、春王正月、公會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曹伯侵蔡、蔡潰、遂伐楚、次于陘。夏楚屈完來盟于師、盟于召陵。穀梁傳曰、潰之為言、上下不相得也。侵淺事也、侵蔡而蔡潰、以桓公為知所侵也。不土其地、不分其民、明正也。遂繼事也、次止也。夫齊桓大集諸侯之師、本以伐楚、其侵蔡者亦為伐楚之故耳。然乃止陘不進者、不欲以攻戰為事、乃以俟屈完也。何休曰、時楚強大、卒暴征之、則多傷士[眾]民、桓公先犯其與國臨蔡、蔡潰、兵精威行、乃推以伐國楚、楚懼然[後]使屈完來受盟、修臣子之

職、不頓兵血刃、以文德優柔服之、故詳錄其止次待之、善其重愛民命、生事有漸、故敏則有功、

三　凡對於兵力不敵者不當戰、戰則殺傷太甚、祇可驅逐之、莊公三十年、春秋曰、齊人伐山戎、公羊傳曰、此蓋戰也、何以不言戰、春秋敵者言戰、桓公之與戎狄驅之爾、蓋春秋於兵力相敵者方以戰言之、今山戎之力、不敵齊桓、但可驅逐之而已、故去戰以見力不相等之事、所以貶桓公之多殺、而惡其不仁也、

四　凡起兵救鄰、苟敵兵已解、即當罷兵、若猶與敵戰、則春秋狄之、昔楚莊王圍鄭、晉荀林父帥師救之、未至而楚已及鄭平、晉師應退矣、乃竟請戰於莊王而敗績、春秋惡之、以為所救已解、而挑敵與戰、

無服善之心、而求上人、故晉本中國、而謂之夷狄、楚本夷狄、而謂之中國、書曰晉荀林父帥師及楚子戰于邲、晉師敗績、不與晉之得與楚子為禮也、

五　凡春秋書戰、直者在（序）上、蓋以理之曲直為主、不以大小強弱勝敗分也、春秋以見伐者為主、伐人者為客、此常例也、故主直則主序上、如莊公二十八年齊人伐衛、衛人及齊人戰、衛人敗績、此直衛而以衛為主、故以衛及齊也、若客直則客序上、如僖公十八年春、宋公伐齊、夏宋師及齊師戰于甗、齊師敗績、此直宋而以宋為主、故以宋及齊也、此變例也、若主客兩曲、則兩皆不與之為主而不言及、如文公十二年、晉人秦人戰于河曲是也、

六　凡戰之道、以偏戰為善、偏者一面也、結日定地、各居一面、鳴鼓而戰、不相詐也、偏戰者忿不加暴、尚為彼善於此、若詐戰則不結戰日、出敵不意、苟以求勝、傷害實多、故戰不如不戰、而仍有所謂善戰、偏戰善於詐戰也、春秋之例、戰書時、偏戰書日、詐戰書月、(公羊傳桓公十年僖公元年

七　凡戰之道、衹當整旅決戰、為將帥者、不當棄師不用、恌身獨鬭、潛刃相害、以決勝負、僖公元年、春秋曰、冬十月壬午、公子友帥師敗莒師于麗、獲莒挐、穀梁傳曰、內不言獲、此其言獲何也、惡公子之紿、紿者奈何、公子友謂莒挐曰、吾二人不相說、士卒何罪、屏左右而相搏、公子友處下、左右曰孟勞、孟勞者魯之寶刀也、公子友以殺之、然則

何以惡乎紿也、曰棄師之道也、蓋公友子以戰畢而勝負不分、故潛刃相紿、春秋既惡其紿、又惡其不顧師衆、而僥倖於一逞、故曰棄師之道也、

八　凡用兵之道、不厄人、不鼓不成列、孔子前八十七年、為魯僖公二十二年、宋襄公與楚人期戰于泓水之北、楚人濟泓而來、有司復曰、請迨其未畢濟而擊之、宋公曰不可、吾聞之也、君子不厄人、吾雖喪國之餘、寡人不忍行也、既濟未畢陳、有司復曰、請迨其未畢陳而擊之、宋公曰不可、吾聞之也、君子不鼓不成已列、已陳然後襄公鼓之、宋師大敗、故春秋大之、書曰冬十有一月己巳朔、宋公及楚人戰于泓、宋師敗績、夫偏戰者日爾、此其言朔何、春秋辭繁而不殺者正

也、所以大其不鼓不成列也、陸戰當舉地、而乃言泓水、又所以大其不以水危人也、公羊傳曰、臨大事而不忘大禮、有君而無臣、以為雖文王之戰、亦不過此也、此推崇之至者也、春秋繁露曰、故善宋襄公不危人、不由其道而勝、不如由其道而敗、春秋貴之、將以變習俗而成王化也(第十七)此孔子大宋襄之意、不過假宋襄以張義、固非以成敗論人者也、蓋重義不重事也、苟通此義、則一切陸戰海戰之公法、皆可本此以為原則矣、

九　凡侵伐者當不斬祀、不殺厲、不獲二毛、祀者神位有屋樹者也、厲疫病也、二毛鬢髮斑白者也、孔子五十八年、秋、吳侵陳、斬祀殺厲、師還出竟、陳大宰嚭使於師、夫差謂行人儀曰、是夫也多言、盍嘗問

焉、師必有名、人之稱斯師也者、則謂之何、大宰嚭曰、古之侵伐者、不斬祀、不殺厲、不獲二毛、今斯師者也殺厲、與其不謂之殺厲之師與、曰反爾地、歸爾子、則謂之何、子謂所獲臣民也、曰君王討敝邑之罪、又矜而赦之、師與有無名乎、（禮記檀弓）夫以吳王夫差之强暴、而斤斤注意於師必有名、則春秋時之公法、稍顧名譽者、固不敢不懔遵之矣、曰不斬祀、則凡關於教化慈善之事、不得破壞矣、曰不殺厲、則凡負病受傷之兵、不得殺戮矣、曰不獲二毛、則凡可尊可敬可矜可憐之人、不得繫（係）虜矣、而凡戰場外之不任戰事者、更不得無辜而被殺被獲矣、此皆義之可推而見者也、

穀梁傳曰、「古者不重創、不禽二毛」、不重創者恤病也、不禽二毛者敬

老也、若重創禽二毛、則是乘人之傷病老弱以為利也、(文公十一年)
荀子、臨武君曰、請問王者之軍制、孫卿子曰、將死鼓、御死轡、百吏死
職、士大夫死行列、聞鼓聲而進、聞金聲而退、順命為上、有功次之、令
不進而進、猶令不退而退也、其罪惟均、不殺老弱、不獵禾稼、服者不
禽、格者不舍、犇命者不獲、凡誅、非誅其百姓也、誅其亂百姓者也、百
姓有扞其賊、則是亦賊也、以故順刃者生、蘇刃者死、犇命者貢、微子
開封於宋、曹觸龍斷於軍、殷之服民、所以養生之者也、無異周人、故
近者謳歌而樂之、遠者竭蹶而趨之、無幽閒辟陋之國、莫不趨使而
安樂之、四海之內若一家、通達之屬、莫不從服、夫是之謂人師、詩曰、
自東自西自南自北、無思不服、此之謂也、王者有誅而無戰、城守不

攻、兵格不擊、上下相喜則慶之、不屠城、不潛軍、不留衆、師不越時、故
亂者樂其政、不安其上、欲其至也、臨武君曰善(第十五)
司馬法曰、冢宰與百官布令于軍曰、入罪人之地、無暴神祇、無行田
獵、無毀土功、無燔牆屋、無伐林木、無取六畜禾黍器械、見其老幼、奉
歸勿傷、雖遇壯者、不校勿敵、敵若傷之、醫藥歸之(第一)淮南子兵略
曰、故聞敵國之君、有加虐於民者、則舉兵而臨其境、責之以不義、刺
之以過行、兵至其郊、乃令軍師曰、毋伐樹木、毋抉墳墓、毋刈五穀、毋
焚積聚、毋捕民虜、毋收六畜、此皆中國古代戰時國際法也、司馬遷
曰、齊威王使大夫追論古者司馬兵法、而附穰苴於其中、因號曰司
馬穰苴兵法(史記第六十四)班固曰、淮南王安招致賓客方術之士

數千人、作為內書二十一篇、（漢書第四十四）故二書所言、皆隆古之戰律也、敵若傷之、醫藥歸之、則凡因校敵而受傷者、不分彼己、皆歸之醫藥矣、此近世紅十字會之義也、

十　凡殺敵不可太甚、莊公三十年、春秋曰、齊人伐山戎、公羊傳曰、此齊侯也、其稱人何、貶、曷為貶、子司馬子曰、蓋以剿之為已蹙矣、言齊桓迫殺之甚痛、故春秋惡其不仁也、

僖公三十三年、春秋曰、夏四月辛巳、晉人及姜戎敗秦于殽、公羊傳曰、詐戰不日、此何以日、盡也、蓋晉人及姜戎要擊秦師、無一人得脫、至於匹馬隻輪無反者、故孔子惡晉之不仁而加日也、

十一　凡征伐不得用水火攻人、用則為大惡、孔子前一百五十四

年、為魯桓公七年、春秋曰、春二月己亥焚咸丘、公羊傳曰、焚之者何、樵之也、樵之者何、以火攻也、何言乎以火攻、疾始以火攻也、何注曰、征伐之道、不過用兵、服則可以退、不服則可以進、火之盛炎、水之盛衝、雖欲服罪、不可復禁、故疾其暴而不仁也、傳不託始者、前此未有、無所託也、日者、重錄以火攻也、咸丘者邾之邑也、其不言邾咸丘何也、欲使焚邑之罪、與焚國同、故不繫於國、以通咸丘為國也、穀梁傳注、前此未有以火攻者、故春秋一遇咸丘之焚、即書以疾之、且去是年秋冬二時不書、以明其為大惡、後世殺人之術日精、殺人之器日利、凡一切殘暴不仁之事、有類於水火攻人者、當以此義正之矣、

十二　凡用兵之道、戰不逐奔、敵兵既敗、宜縱之使生、宣公十二年、

楚莊王大敗晉師于泌水之南、晉衆奔走、欲渡河而北、先入舟者、斬後扳舟者指、指墮隋舟中、身隋泌水中而死、舟中之指可掬矣、莊王曰嘻、吾兩君不相好、百姓何罪、令之還師而佚晉寇、春秋大之、書曰晉荀林父師師及楚子戰于泌、晉師敗績、陸戰當舉地而舉水者、大莊王閔隋水而佚晉寇、以是為王者之言也、穀梁傳曰、戰不逐奔、(隱公五年)即此義也、

孔子二十二年、楚工尹商陽與陳弃疾追吳師及之、陳弃疾謂工尹商陽曰、王事也、子手弓而可、手弓、子射諸、射之、斃一人、韔弓、又及、謂之、又斃二人、每斃一人、揜其目、止其御曰、朝不坐、燕不與、殺三人亦足以反命矣、孔子曰、殺人之中、又有禮焉、檀弓、此戰不逐奔之義也、

禮朝燕於寢、大夫坐於上、士立於下、然則商陽與御者皆士也、商陽仁而不忍傷人、弃疾以王事勸之、始殺一人、乃即韔弓不忍復射、再勸而後斃二人、且每斃一人、即揜目不忍視之、又止御不復窮追、此孔子所以善其合禮也、是故戰爭之道、以少殺為貴、此所謂殺人之禮祖也、即戰時之公法也、

十三　凡降者自伏之文、（公羊傳注莊公八年）

凡用兵之道、誅不殄服、（穀梁傳隱公五年）誅者殺戮也、不殄服猶言不殺降也、

　廣甲　大戰

成公十六年六月、春秋曰、甲午晦晉侯及楚子鄭伯戰于鄢陵、楚子

鄭師敗績、公羊傳曰、敗者稱楚師、楚何以不稱師、王痍也、王痍者何、傷乎矢也、然則何以不言師敗績、末言爾、蓋舉傷君為重、無所取於言師敗績也、案此戰為晉楚兩國主兵、勢均力敵、實為大戰、茲謹摘錄左傳、以見其戰時之雍容閑雅、雖殺敵致果之中、猶互行禮讓、茍後人推廣其意義、以為戰時公法、當亦不愧為文明國之交戰乎、

是年為孔子前二十四年、是年春、鄭叛晉從楚、晉侯興師伐鄭、欒書將中軍、士燮佐之、郤錡將上軍、荀偃佐之、韓厥將下軍、郤至佐新軍、其郤犨為新軍之將、如衛如齊乞師、荀罃為下軍之佐、居守、皆不在戰場、戊寅、四月十二日也、晉師起、鄭人聞有晉師、使告于楚、楚子救鄭、司馬子反將中軍、令尹子重將左、右尹子辛將右、五月晉師濟河、

六月癸巳、戰前之一日、月之二十八日也、潘尫之子黨與養由基蹲甲而射之、徹七札焉、以示楚王、曰君有二臣如此何憂於戰、王怒曰大辱國、詰朝爾射死藝、

甲午晦、楚晨壓晉軍而陳、楚子登巢車以望晉軍、子重使太宰伯州犁侍于王後、伯州犁者晉人、於去年奔楚者也、王曰、騁而左右何也、曰召軍吏也、皆聚於中軍矣、曰合謀也、張幕矣、曰虔卜於先君也、徹幕矣、曰將發命也、甚囂且塵上矣、曰將塞井夷竈而為行也、皆乘矣、左右執兵而下矣、曰聽誓也、戰乎、曰未可知也、乘而左右皆下矣、曰戰禱也、伯州犁以公卒告王、苗賁皇者楚人也、於孔子前五十四年奔晉、在晉侯之側、亦以王卒告晉人、皆曰國士在、且厚不可當也、苗

責皇言於晉侯曰、楚之良在其中軍王族而已、請分良以擊其左右、而三軍萃於王卒、必大敗之、公從之、有淖於前、乃皆左右相違於淖、步毅御晉厲公、欒鍼為右、彭名御楚共王、潘黨為右、石首御鄭成公、唐苟為右、欒范以其族夾公行、陷於淖、欒書將載晉侯、其子鍼曰、書退、國有大任、焉得專之、且侵官冒也、失官慢也、離局姦也、有三罪焉、不可犯也、乃掀公以出於淖、

郤至三遇楚子之卒、見楚子必下、免冑而趨風、盖郤至於孔子前二十八年嘗使楚也、楚子使工尹襄問之以弓、曰方事之殷也、有韎韋之跗注、君子也、識見不穀而趨、無乃傷乎、郤至見客免冑承命、曰君之外臣至、從寡君之戎事、以君之靈、間蒙甲冑、不敢拜命、敢告不寧、

君命之辱、為事之故、敢肅使者、三肅使者而退、

呂錡射共王中目、王召養由基、與之兩矢、使射呂錡、中項伏弢、以一矢復命、

晉韓厥從鄭伯、其御杜溷羅曰、速從之、其御屢顧、不在馬、可及也、韓厥曰、不可以再辱國君、乃止、蓋韓厥於孔子前三十八年鞌之戰、曾獲齊頃公而辱之也、郤至從鄭伯、其右茀翰胡曰、諜輅之、余從之乘而俘以下、郤至曰、傷國君有刑、亦止、石首曰、衛懿公唯不去其旗、是以敗於熒、乃納旌於弢中、唐苟謂石首曰、子在君側、敗者壹大、我不如子、子以免君、我請止、乃死、

楚師薄於險、叔山冉謂養由基曰、雖君有命、為國故、子必射、乃射再

發盡殪、叔山冉搏人以投、中軍折軾、晉師乃止、囚楚公子茷、欒鍼見子重之旌、請曰、楚人謂夫旌子重之麾也、彼其子重也、日臣之使於楚也、子重問晉國之勇、臣對曰、好以衆整、曰又何如、臣對曰好以暇、今兩國治戎、行人不使、不可謂整、臨事而食言、不可謂暇、請攝飲焉、公許之、使行人執榼承飲、造于子重、曰寡君乏使、使鍼御持矛、是以不得犒從者、使某攝飲、子重曰、夫子嘗與吾言於楚、必是故也、不亦識乎、受而飲之、免使者而復鼓、

旦而戰、見星未已、子反命軍吏察夷傷、補卒乘、繕甲兵、展車馬、雞鳴而食、唯命是聽、晉人患之、苗賁皇徇曰、蒐乘補卒、秣馬利兵、脩陳固列、蓐食申禱、明日復戰、乃逸楚囚、王聞之、召子反謀、穀陽豎獻飲於

子反。子反醉而不能見。王曰天敗楚也。夫余不可以待。乃宵遁。晉入楚軍三日穀。

乙　逃軍

凡輟戰而奔敵者為逃軍。人臣之大罪也。文公七年夏四月。春秋曰。戊子晉人及秦人戰于令狐。晉先眜以師奔秦。公羊傳曰。此偏戰也。何以不言師敗績。敵也。此晉先眜也。其稱人何。貶。曷為貶。外也。其外奈何。以師外也。何以不言出。遂在外也。穀梁傳曰。輟戰而奔秦。以是為逃軍也。

夫逃軍對於其本國。固為不忠。然對於受逃之國。未必無益。即無益亦未必有損。故交戰國有收受敵國逃軍之權利。雖春秋亦不譏

之文公十年春秋曰夏秦伐晉何注曰謂之秦者起令狐之戰敵均不敗晉先眛以師奔秦可以足矣而猶不知止故夷狄之據此則春秋之狄秦乃責其不知止若夫先眛之奔秦正秦之所以為饜足之道也春秋責其當以是而自足然則收受逃軍固春秋之所許矣

丙　間諜

考間諜之見於史傳者始於孔子紀元前一千五百二十八年即夏少康四十歲而中興使其臣女艾諜澆遂殺之而滅其過國因以復夏之天下是也（左傳哀公元年）（周禮夏官環人巡邦國搏諜賊又秋官掌戮掌斬殺賊諜而膊之此皆古人治諜之刑也

凡間諜足以危害國家故殺戮間諜為正當之權利

孔子前五十年。晉師白狄伐秦。晉人獲秦諜。殺諸絳市。六日而蘇。左傳宣公八年。杜預以左傳之記此爲記異。吾則取此爲殺諜之謚而已。至吾之存其六日而蘇四字而不削者。所以廣異聞。明死而復生之事。世或有之。而耶蘇死後復活之事。雖有亦不足怪也。

孔子三十年。楚太子建遇讒奔宋。後遇宋亂。出奔鄭。鄭人甚善之。又適晉。與晉人謀襲鄭。乃求復焉。鄭人復之如初。晉人使諜於建。請行而期焉。建暴虐於其私邑。邑人訴之。鄭人省之。得晉諜焉。遂殺建。時孔子三十三年也。左傳哀公十六年。

丁　俘虜

一　春秋之義。不許有俘虜。故宣公二年。穀梁傳曰。獲者不與之辭

也。文公十一年。傳又曰。然則何為不言獲也。曰古者不重創。不禽二毛。故不言獲。為内諱也。此釋春秋叔孫得臣敗狄于鹹。不言獲而言敗之義也。僖公元年。公羊傳注亦曰。據獲人當坐。夫曰不與。曰當坐。曰為内諱。此皆不許有俘虜之義也。蓋重創禽二毛。皆為不仁。獲者亦重創禽二毛之屬也。故春秋不與之也。是故春秋於君傷而師敗者。舉君傷以包師敗。大夫傷而師敗者。舉師敗以包大夫傷。君獲而師敗者。舉君獲以包師敗。大夫獲而師敗者。敗獲並舉。此以見春秋之重獲而必書之也。

二　凡戰而擅獲國君者當絶。蓋國君天子所建。代表一國。獲人君是上無天子。下無鄰國。故春秋之義。以獲人君為大惡也。(公羊傳隱

公六年僖公十五年成公二年）據此言之則國君尤不得為俘虜矣

三　凡待遇俘虜不當刻酷且當因其地位為相當之處置

孔子前一百三十三年魯莊公敗宋師于乘丘獲宋萬莊公歸散舍諸宮中數月然後歸之歸反為大夫於宋後二年與宋閔公博婦人皆在側萬曰甚矣魯侯之淑魯侯之美也天下諸侯宜為君者唯魯侯耳閔公矜此婦人妒其言顧曰此虜也爾虜焉故魯侯之美惡乎至萬怒搏閔公絕其脰（公羊傳莊公十二年）按宋萬為弒君之賊本無足取惟其被獲于莊公散舍諸宮中數月必飽受優厚之待遇故兩年之後情不能忘猶欣欣然極難歎莊公之美此雖有意訐閔公之不如魯侯然苟非躬受厚待斷無以俘虜之故反歎美虜己之人此

可斷言者也、故吾特取此為當時優待俘虜之證、

孔子前三十三年、楚公子嬰齊伐鄭、晉景公帥諸侯救之、鄭人囚楚鄖公鍾儀獻諸晉、晉人以鍾儀歸、囚諸軍府、孔子前三十一年、晉侯觀于軍府、見鍾儀、問之曰、南冠而縶者誰也、有司對曰、鄭人所獻楚囚也、使稅之、召而弔之、再拜稽首、問其族、對曰泠人也、公曰能樂乎、對曰先父之職官也、敢有二事、使與之琴、操南音、公曰君王何如、對曰非小人之所得知也、固問之、對曰、其為大子也、師保奉之、以朝于嬰齊而夕于側也、不知其他、公語范文子、文子曰楚囚君子也、言稱先職、不背本也、樂操土風、不忘舊也、稱大子、抑無私也、名其二卿、尊君也、不背本仁也、不忘舊信也、無私忠也、尊君敏也、仁以接事、信以守之、

忠以成之、敏以行之、事雖大必濟、君盍歸之、使合晉楚之成、公從之、重為之禮、使歸求成、（左傳成公九年）

孔子前十一年、為魯襄公十一年、晉合諸侯伐鄭而服之、左傳曰、十二月戊寅會于蕭魚、庚辰赦鄭囚、皆禮而歸之、然則歸囚之事、在會後之二日耳、曰皆禮而歸之、則鄭囚為數甚衆、非一二人之比、故無主名、殆普通俘虜也、然皆受禮歸之、待遇則可謂優矣、

四　凡用賄賂或威力及其他種種方法、使俘虜違背其盡忠本國之義務、則為不義、俘虜即或勉强應命、其要約亦不得有效、孔子前四十三年春、宋人以楚子自去年九月圍宋、乃告急於晉、晉景公自知力不能救宋、然猶使解揚如宋、使無降楚、曰晉師悉起、將至矣、鄭

人因而獻諸楚、楚子厚賂之、使反其言、不許、三而許而之、登諸樓車、使呼宋而告之、遂致其君命、楚子將殺之、使與之言曰、爾既許不穀而反之、何故、非我無信、女則棄之、速即爾刑、對曰、臣聞之、君能制命為義、臣能承命為信、信載義而行之為利、謀不失利、以衛社稷、民之主也、義無二信、信無二命、君之賂臣、不知命也、受命以出、有死無霣、又可賂乎、臣之許君、以成命也、死而成命、臣之祿也、寡君有信臣、下臣獲考、死又何求、楚子舍之以歸、(左傳宣公十五年)

解揚之不辱君命、誠可謂舍生取義之烈士、然楚莊能自知其過、舍解揚以歸晉、亦寬大之賢君也、當時楚師未去宋包圍尚在繼續中而釋放解揚、並不附何等條件、此所謂單純釋放也、

五　凡敵國俘虜、或未戰罷而歸之、或戰罷而歸之、皆可任俘虜國之自決、若兩交戰國各有俘虜、則互相交換、亦情理之當然、惟必斤斤計較於人數及品級之相等、此則未免於市道、非人道主義所當許也、

孔子前七十六年、晉襄公敗秦師于殽、盡獲其三帥孟明視西乞術白乙丙以歸、文嬴者襄公之母、而秦穆公之女也、請釋三帥、曰彼實構吾二君、寡君若得而食之不厭、君何辱討焉、使歸就戮于秦、以逞寡君之志、若何、公許之、先軫朝、問秦囚、公曰、夫人請之、吾舍之矣、先軫怒曰、武夫力而拘諸原、婦人暫而免諸國、墮軍實而長寇讎、亡無日矣、(左傳僖公三十三年)以事勢論之、襄公釋秦三帥、毫無條件、致

其後秦屢興報復之師。原屬仁厚太過。然襄公以全勝之威。一旦而釋三帥之囚。實為仁義之舉動。彼秦國不知愧悔。報怨無已。春秋所以惡之也。

孔子前四十六年。晉楚戰于邲。晉師敗績而退。楚熊負羈囚晉知罃。其父荀首時為下軍大夫。以其族反之。下軍之士多從之。首曰。不以人子。吾子其可得乎。吾不可以苟射也。射連尹襄老獲之。遂載其尸。射公子穀臣囚之。以二者還。及孔子前三十七年。晉人歸楚公子穀臣與連尹襄老之尸於楚。以求知罃。於是荀首佐中軍矣。故楚人許之。王送知罃曰。子其怨我乎。對曰。二國治戎。臣不才。不勝其任。以為俘馘。執事不以釁鼓。使歸即戮。君之惠也。臣實不才。又誰敢怨。王曰。

然則德我乎、對曰、二國圖其社稷、而求紓其民、各懲其忿、以相宥也、兩釋纍囚、以成其好、二國有好、臣不與及、其誰敢德、王曰、子歸何以報我、對曰、臣不任受怨、君亦不任受德、無怨無德、不知所報、王曰、雖然、必告不穀、對曰、以君之靈、纍臣得歸骨於晉、寡君之以為戮、死且不朽、若從君之惠而免之、以賜君之外臣首、首其請於寡君、而以戮於宗、亦死且不朽、若不獲命、而使嗣宗職、次及於事、而帥偏師、以脩封疆、雖遇執事、其弗敢違、其竭力致死、無有二心、以盡臣禮、所以報也、王曰、晉未可與爭、重為之禮而歸之、(左傳成公三年)

晉楚兩釋纍囚、以成其好、所謂交換俘虜也、然晉以楚之一生一死、易其一生、人數本不相等、品級亦未相當、乃晉猶為之、故交戰國誠

能各懲其忿以相宥原不必錙銖計較也此交換俘虜之義也若夫知罃之對楚子最為得體德怨兩忘無所容心於其間荀復任戰事則有死無二以報本國即所以報釋放之國此真俘虜自處之道矣

六 俘虜亦有不待釋放而逃脫者晉荀罃之在楚也鄭賈人有將寘諸褚中以出既謀之未行而楚人歸之賈人如晉荀罃善視之如實出已以此觀之若使楚人不歸罃或亦自能逃出矣

七 古代俘虜亦有以贖而得釋者孔子前五十六年宋華元帥師及鄭公子歸生戰敗而被獲宋人以兵車百乘文馬百駟以贖華元于鄭是也（左傳宣公二年）

八 凡俘虜之有敵意者不可任以親近之職更不可使之挾持兵

器。孔子八年，為魯襄公二十九年，左傳曰，吳人伐越，獲俘焉，以為閽，使守舟，吳子餘祭觀舟，閽以刀弒之，此國君親近俘虜之戒也。

戊　敵尸

凡死而被獲者，當歸之於其本國。孔子前七十六年（僖公三十三年）晉人敗敵(狄)于箕，而晉先軫以嘗失禮於其君之故，故意免冑入狄師而死。狄人歸其元，面如生。此敗軍歸死者於勝軍也。孔子前三十七年，（成公三年）晉人歸楚公子穀臣與連尹襄老之尸于楚，以求知罃，此以生者及死者交換生者也。孔子六十八年（哀公十一年）魯會吳伐齊，大敗齊師，獲國書。魯使大史固歸國子之元於齊，寘之新篋，褽之以玄纁，加組帶焉，寘書于其上，曰天若不識不衷，何以使下國，言天

識不善、故殺國子也、此勝軍歸死者於敗軍也、觀此三事、則春秋之戰時國際法、其待遇死者、可謂有禮矣、(左傳)

孔子前四十六年、(宣公十二年)楚子敗晉師于邲、潘黨請曰、君盍築武軍、而收晉尸以為京觀、臣聞克敵必示子孫、以無忘武功、楚子曰、非爾所知也、古者明王伐不敬、取其鯨鯢而封之、以為大戮、於是乎有京觀以懲淫慝、今罪無所、而民皆盡忠以死君命、又何以為京觀乎、觀左傳所言、則楚子固不收晉尸以為京觀、然亦不詳其如何處置、以春秋戰國之習慣法度之、其殆歸尸於晉歟、盡忠以死君命、此楚子所以嘉許死者也、晉罪無所犯、此孟子所以至謂敵國不相征、而春秋無義戰也、(第十四)

甯越、趙之中牟人、學十五歲而為周威王師、漢志入之儒家、呂氏春
秋不廣篇曰、齊攻廩丘、趙使孔青將死士而救之、與齊人戰大敗之、
齊將死、[得]車二千、得尸三萬、以為二京、甯越謂孔青曰、惜矣、不如歸尸
以內攻之、越聞之、古善戰者、莎隨賁服、卻舍延尸、彼得尸而財費乏、
車甲盡於戰、府庫盡於葬、此之謂內攻之、孔青曰、敵齊不尸則如何、
甯越曰、戰而不勝、其罪一、與人出而不與人入、其罪二、與之尸而弗
取、其罪三、民以此三者怨上、上無以使下、下無以事上、是之謂重攻
之、甯越可謂知重用文武矣、用武則以力勝、用文則以德勝、文武盡
勝、何敵之不服（巻十五）、蓋歸尸於敵者、以德勝人者也、

六　入

一　凡入者、以兵入也、已得其國而不居曰入、春秋書法、入例時、傷害多則月、隱公二年夏五月、莒人入向是也、其國被滅而仍言入者、諱文耳、閔公二年、狄入衛、為齊桓諱衛之滅也、哀公八年、宋公入曹、為魯諱曹之滅也、

二　凡兵入境而淫亂、春秋狄之、僖公三十三年春王二月、秦人入滑、其後春秋書曰、夏四月辛巳、晉人及姜戎敗秦師于殽、穀梁傳曰、不言戰而言敗、何也、狄秦也、其狄之何也、秦越千里之險、入虛國、進不能守、退敗其師、徒亂人子女之教、無男女之別、秦之為狄、自殽之戰始也、蓋謂入滑之時縱暴亂也、

定公四年、春秋曰、庚辰吳入楚、穀梁傳曰、何以謂之吳也、狄之也、何謂狄之也、君居其君之寢、而妻其君之妻、大夫居其大夫之寢、而妻其大夫之妻、蓋有欲妻楚王之母者、不正乘敗人之績、而深為利、居人之國、故反其狄道也、且春秋之義、入例書時、傷害多則月、今此書日、亦此所以惡其不義也、

三、凡敵人服罪、則當舍之、孔子前四十六年、為魯宣公十二年、楚莊王伐鄭、勝乎皇門、放乎路衢、鄭伯肉袒、左執茅旌、右執鸞刀、以逆莊國王、舉國降服、莊王乃退軍七里、而許之平、將軍子重諫曰、南郢之與鄭、相去數千里、諸大夫死者數人、廝役扈養死者數百人、今君勝鄭而不有、無乃失民臣之力乎、莊王曰、古者杅不穿、皮不蠹、則不

出于四方、是以君子篤於禮而薄於利、要其人而不要其土、告從不赦不詳、遂舍之、春秋以為莊王之舍鄭、有可貴之美、故於邲之戰、稱楚子以褒之也、

孔子四年、為魯襄公二十五年、六月、鄭子展子產帥師入陳、子展命師無入公宮、與子產親御諸門、陳侯使司馬桓子賂以宗器、陳侯免擁社、使其衆男女別而纍、以待於朝、子展執縶而見、再拜稽首、承飲而進獻、子產入、數俘而出、祝祓社、司徒致民、司馬致節、司空致地、乃還、左傳、此亦得國而不有之事也、命師無入公宮、兩將親御諸門、則雖敵人國有財產、亦秋毫無犯也、再拜稽首、承飲進獻、則雖對降服之君、猶盡臣禮也、數俘而出、則不以俘虜歸也、致民節地而還、則是

正其衆官、使各脩其職、而已毫無所利也、
孟子、齊人伐燕取之、諸侯將謀救燕、宣王曰、諸侯多謀伐寡人者、何以待之、孟子曰、今燕虐其民、王往而征之、民以為將拯己於水火之中也、簞食壺漿以迎王師、若殺其父兄、係累其子弟、毀其宗廟、遷其重器、如之何其可也、天下固畏齊之强也、今又倍地而不行仁政、是動天下之兵也、王速出令、反其旄倪、止其重器、謀於燕衆、置君而後去之、則猶可及止也、(第二)如孟子之言、則勝敵者不得殺其父兄、係累其子弟、毀其宗廟、遷其重器矣、蓋伐罪弔民、不因以為利、孔教之道也、

卷第二十　夷狄

一　中國夷狄之界說

春秋之義、有禮義者謂之中國、無禮義者謂之夷、狄、夷狄而進於中國則中國之、及其反夷狄則夷狄之、中國而夷狄亦夷狄之、無通辭也、是故中國與夷狄、均無定名、亦無人種與地理之分、惟以禮義為標準、而孔子之所謂中國夷狄者、猶今日所謂文明野蠻也、此乃文化之符號、而非國界種界之區別也、

二　外夷狄

一　春秋之義、內其國而外諸夏、內諸夏而外夷狄、王者欲一乎天下、曷為以外內之辭言之、言自近者始也、明當先正京師、乃正諸夏、諸

夏正乃正夷狄、以漸治之也、故葉公問政於孔子、孔子曰、近者説、遠者來、（公羊傳成公十五年論語第十三）

二　凡夷狄不當與之交婚、僖公聘楚女爲嫡、故春秋於僖公元年、進楚稱人、使若中國、以諱之、

三　凡王者草創之時、不治夷狄、雖有罪、不暇治之、來者勿拒、去者勿追而已、故待以客禮、讓而不臣、以其來服荒忽無常也、（公羊傳注隱公二年漢書第九十四下）

四　凡中國者禮義之國也、夷狄無禮義者也、孔子不使無禮義制治有禮義、故不與夷狄之執中國、夫執中國尚不可、況執天子之使犯上甚矣、此春秋所以於隱公七年書戎伐凡伯于楚丘以歸也、凡

伯者天子之大夫出使者也。為戎所執。春秋不與夷狄之執中國。故變執言伐。所以尊天子降夷狄也。春秋之京法。以京師治諸夏。以諸夏治夷狄。此遠近中外之差次也。楚丘地不接京師。故以中國正之。僖公二十一年。楚子執宋公以伐宋。春秋不言楚子執之。亦不與夷狄之執中國也。

五 凡夷狄而犯中國。春秋貶之。如僖公十八年。狄已進稱人。至二十一年。則書曰春狄侵衛。為犯中國而貶之也。

六 春秋之義。以小夷言伐而不得言戰。避大夷也。大夷言戰而不得言獲。避中國也。中國言獲而不得言執。避天子也。（春秋繁露第五）

七 春秋之義。中國與夷狄不言戰。皆曰敗之。成公十二年。秋晉人

敗狄于交剛是也又中國敗夷狄及夷狄自相敗皆不書日外之而畧之也（穀梁傳）

八　春秋之義中國不言敗雖夷狄敗中國而言敗復言戰不直言敗與中國相敗者同文宣公十二年晉荀林父帥師及楚子戰于邲晉師敗績是也若敗而見獲則雖中國亦言敗所以著其獲也獲而不言獲者不與夷狄之獲中國也莊公十年秋九月荆敗蔡師于莘以蔡侯獻舞歸是也（穀梁傳公羊傳）

九　凡夷狄相戰春秋畧之昭公十七年楚人及吳戰于長岸不書其月是也

十　凡夷狄相滅春秋畧之昭公十三年吳滅州來春秋不書其月

是也、

十一　凡夷狄相誘殺、春秋畧之、昭公十六年、春秋曰、楚子誘戎曼子殺之、公羊傳曰、楚子何以不名、夷狄相誘、君子不疾也、曷為不疾、若不疾乃疾之也、蓋以為固當常然者、乃所以為惡也、顧以為無知而薄責之、

十二　凡夷狄誘殺中國、則春秋謹之、又謹而書之、昭公十一年、春秋曰、夏四月丁巳、楚子虔誘蔡侯般殺之于申、諸侯不生名、楚子虔何以名、穀梁傳曰、何為名之也、夷狄之君誘中國之君而殺之、故謹而名之也、稱時稱月稱日稱地、謹之也、蓋此經不專以誘殺起義、其謹名以為特文、又謹時謹月謹日謹地、以盈其文、乃全以夷狄誘殺

中國起義、若中國誘殺中國、無為謹之、又謹如是也、中國誘殺夷狄、亦無為謹之、又謹如是也、夷狄誘殺夷狄、則更有楚子誘殺戎曼子而不書名之明文矣、此華夷之別也、

三　攘夷狄

一　凡禦戎之道、當於其未至而豫禦之、不獨為本國除害、並當為文明各國豫除戎害、莊公十八年、春秋曰、夏公追戎于濟西、公羊傳曰、此未有伐者、其言追何、大其為中國追也、此未有伐中國者、則其言為中國追何、大其未至而豫禦之也、其言于濟西何、大之也、蓋大莊公能為華夏各國除害、恩及濟西也、言大者、於王法當有功賞也、凡追例書時、

二　凡禦夷之道、時戰則戰、時守則守、時逐則逐、或謂僅以驅逐為事、或謂僅以防守為事、皆囿於一偏之見者也、周宣公王時、玁狁至于涇陽、距京師不過二三百里、故尹吉甫以六月盛暑出師、驅逐出境、至于千里之太原、蓋初度用兵、先救眉急、且兵力未盛、故盡境而還、不戰不守、此驅逐之效也、釆薇之詩、我戍未定、靡使歸聘、守也、豈敢定居、一月三捷、戰也、蓋三捷者三有勝功、謂侵也伐也戰也、此攻守迭用之效也、及三度用兵、出車之詩曰、王命南仲、城彼朔方、則扼要駐防、以守為主矣、然執訊獲醜、亦不廢戰也、蓋善用兵者、以戰為守、以守為戰、不可執一而論、特其歸以守為本耳、

三　凡數夷交侵、宜特注重其強大者、故出車之詩、雖一言薄伐西

戎。而兩言玁狁于襄。玁狁于夷。別輕重也。又采芑之詩。言征伐玁狁。蠻荊來威。先所重也。蓋惟先專力於强大。故强大平而弱小自附。嚮使先伐弱小。則徒消耗兵力耳。弱小縱平。彼强大豈遂服哉。

四　凡夷狄之能為中國患者。雖殺其一人。亦為大功。文公十一年。春秋曰。冬十月甲午叔孫得臣敗狄于鹹。公羊傳曰。狄者何。長狄也。其言敗何。大之也。其日何。大之也。其地何。大之也。穀梁傳曰。不言帥師而言敗何也。直敗一人之辭也。一人而曰敗何也。以衆焉言之也。蓋長狄是異人。其身甚長。或以為長百尺。或以為長五丈四尺。欲在中國為君。非一人所能討。興師動衆然後殺之。如大戰然也。

五　凡戎狄無義。若其師衆疆。則其君不當自敵。（公羊傳莊公二十四

年

六　凡夷狄侵伐諸夏、不論何國、諸夏當雜然往救之、莊公二十八年、春秋曰、秋荊伐鄭、公會齊人宋人邾婁人救鄭、書者善中國能相救也、

七　凡諸侯同盟以同禦夷者、春秋善之、文公十四年、春秋曰、六月公會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曹伯晉趙盾、癸酉同盟于新城、穀梁傳曰、同者有同也、同外楚也、

八　凡諸侯同盟以備强夷者、當信義相守、有夷難則救之、不當侵犯同盟、成公五年十二月、諸侯盟于蟲牢、鄭既服而約備楚也、乃明年秋、楚師伐鄭、而諸侯不能救、是年冬、晉反侵之、故春秋深為中國

諱不書鄭伯費之葬

成公九年正月春秋曰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杞伯同盟于蒲何注曰不日者已得鄭盟當以備楚而不以罪執之旋使離叛楚緣隙潰莒不能救禍由中國無信故諱為信辭使若莒潰非盟失信所以甚中國因與下潰日相起是年秋七月春秋曰晉人執鄭伯冬十有一月又曰楚公子嬰齊帥師伐莒庚申莒潰何注曰日者録責中國無信同盟不能相救至為夷狄所潰

九　凡德服强夷最為盛功僖公四年春齊桓公以諸侯之師侵蔡蔡潰遂伐楚次于陘夏楚子使屈完來盟春秋書之曰楚屈完來盟于師盟于召陵公羊傳曰屈完者何楚大夫也何以不稱使尊屈完

也。曷為尊屈完。以當桓公也。其言盟于師盟于召陵何。師在召陵也。師在召陵。曷為再言盟。喜服楚也。何言乎喜服楚。楚有王者則後服。無王者則先叛。夷狄也。而亟病中國。南夷與北狄交。中國不絕若綫。桓公救中國而攘夷狄。卒怗服[荆]。以此為王者之事也。其言來何。與桓為主也。前此者有事矣。後此者有事矣。則曷為獨於此焉。與桓公為主。序績也。

僖公二十八年。春秋曰。夏四月己巳。晉侯齊師宋師秦師及楚人戰于城濮。楚師敗績。楚殺其大夫得臣。夫秦比戎狄。今稱師者。助霸者征伐。克勝有功。故褒進之也。楚人者。子玉得臣也。不使大夫得敵君。故人之也。楚無大夫。今言殺其大夫者。欲起上楚人本當言子玉得

臣所以詳錄霸事也不氏者子玉得臣楚之驕蹇臣數道其君侵中國故貶之明當與君俱治也

齊桓晉文為春秋二伯故孟子曰其事則齊桓晉文第八桓文之事功可謂盛矣然皆以服楚為最蓋不攘夷狄無以救中國也桓以德服文以力勝皆順乎時勢之當然而不能軒輕者也

十　凡夷狄能為中國攘夷者春秋大之定公四年（春晉）冬十有一月庚午蔡侯以吳子及楚人戰于伯莒楚師敗績公羊傳曰吳何以稱子夷狄也而憂中國穀梁傳曰吳信中國而攘夷狄吳進矣蓋吳之敗楚本其素志而是役特以救蔡而起故春秋善之惡楚而進吳也楚自態（熊）通僭號淩轢諸夏二百餘年雖齊桓晉文亦不過小挫其鋒吳

乃能假救蔡之義入其都而滅其國實足以張王法雖其志不必尊王春秋即攘夷以大之亦重義不重事之意也

十一　凡有攘夷之心者雖並不能攘春秋猶褒之定公四年春秋曰三月公會劉子晉侯宋公蔡侯衛侯陳子鄭伯許男曹伯莒子邾婁子頓子胡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婁子齊國夏于召陵侵楚其下又曰五月公及諸侯盟于浩油何注曰後楚復圍蔡不救不日者善諸侯翕然俱有疾楚之心會同最盛故褒與信辭

十二　凡對於夷狄當一視同仁不當欺其弱小而迫殺之莊公三十年春秋曰齊人伐山戎不曰齊侯而曰齊人又不言戰所以惡桓公之不仁也蓋孔子以為戎狄亦天地所生其生命較之中國人並

無分貴賤且兵力不敵尤不當與之戰此平等博愛柔服遠人之義也近世强凌弱衆暴寡虐待土番及半開之民族者當以此義正之

十三　攘夷者非專殺之逐之也故以和戎終焉和戎之利最先發明者為魏絳襄公四年無終子嘉父使孟樂如晉因魏絳納虎豹之皮以請和諸戎晉侯曰戎狄無親而貪不如伐之魏絳曰諸侯新服陳新來和將觀於我我德則睦否則攜貳勞師於戎而楚伐陳必弗能救是棄陳也諸華必叛戎禽獸也獲戎失華無乃不可乎於是絳詳述后羿之事以告蓋絳以戎比禽獸不欲晉侯獲戎失華致與后羿因好獸而失國相似且欲藉是以規晉侯之好異田也後絳復曰和戎有五利焉戎狄荐居貴貨易土土可賈焉一也边（邊）鄙不聳民

狎其野、穡人成功、二也、戎狄事晉、四鄰振動、諸侯威懷、三也、以德綏戎、師徒不勤、甲兵不頓、四年也、鑒于后羿、而用德度、遠至邇安、五安也、君其圖之、公説、使魏絳盟諸戎、脩民事、田以時、襄公十一年、晉侯以樂賜魏絳、曰子教寡人和諸戎狄、以正諸華、八年之中、九合諸侯、如樂之和、無所不諧、請與子樂之、此魏絳和戎之效也、左傳與後世和親之策異矣、

四　背夏即夷

一　凡雖參與中國之會盟、而歧意於夷狄者、春秋刺之、僖公二十八年、春秋曰、五月癸丑、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蔡侯鄭伯衛子莒子盟于踐土、陳侯如會、其言如會者、後會也、刺陳侯不慕霸者、反歧意于

楚失信後會也

二　凡雖參與中國之會盟而中道逃去者春秋抑之僖公五年夏春秋曰公及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曹伯會王世子于首戴秋八月諸侯盟于首戴鄭伯逃歸不盟穀梁傳曰以其去諸侯故逃之也故明年夏諸侯伐鄭圍新城傳曰病鄭也著鄭伯之罪也冬公至自伐鄭傳又曰大伐鄭也又襄公七年春秋曰十有二月公會晉侯宋公陳侯衛侯曹伯莒子邾婁子于鄬陳侯已在會矣其後春秋復曰陳侯逃歸穀梁傳亦釋之曰以其去諸侯故逃之也蓋背華即夷故書逃以抑之也孔子曰夷狄之有君不如諸夏之亡不當背也〔論語第三〕

三　凡背夏與夷、春秋抑之、僖公八年、春秋曰、春王正月、公會王人齊侯宋公衛侯許男曹伯陳世子款盟于洮、鄭伯乞盟、公羊傳曰、乞盟者何、處其所而處(請)與也、其處其所而請與奈何、蓋酌之也、何注曰、時鄭伯欲與楚、不肯自來盟、處其國、遣使挹取其血、而請與之約束、無汲汲慕中國之心、故抑之使若叩頭乞盟者也、不錄使者、方抑鄭伯、使若自來也、

四　凡背中國而與夷狄、春秋賤之、僖公十四年、冬蔡侯肸卒、春秋不書其月、賤其背中國而附父讎、故略之甚也、蓋肸之父獻舞、莊公十年為楚所獲、而卒於楚、是楚為蔡之父讎也、又昭公二十三年、春秋曰、夏六月蔡侯東國卒于楚、何注曰、不日者、惡背中國而與楚、故

畧之、月者、比脟附夊雠責之淺也、然則脟過深、故不月、東國過淺、故但不日而已、

五　凡首先棄夏即夷者、春秋賤而略之、晉文没後、蔡最先背中國而與楚、文公十年、楚子蔡侯次于屈貉是也、故春秋於宣公十七年葬蔡文公、不書其月以略之、

六　凡首與夷狄會盟、致夷狄得中國者、春秋抑之、僖公十九年以前、楚未嘗與中國會盟、至是年、春秋始書曰、冬公會陳人蔡人楚人鄭人盟于齊、因宋征齊有隙、為此盟也、是後楚遂得中國、僖公二十一年、春宋人齊人楚人盟于鹿上、秋宋公楚子陳侯蔡侯鄭伯許男曹伯會于霍、執宋公以伐宋、是也、夫以齊雠宋、以德為怨、既屬不合、

復致楚得諸夏、則齊之罪大矣、春秋於陳蔡楚鄭四國皆稱人、而猶書公會、明其皆諸侯而非人也、非人而人之者、抑之也、書公所以責公也、又稱人者亦所以諱之也、若曰與微者盟爾、深為公諱、使若楚得中國之事、非齊盟所致也、

七　凡信夷狄而伐中國者、春秋貶之、僖公二十七年、春秋曰、冬楚人陳侯蔡侯鄭伯許男圍宋、穀梁傳曰、楚人者楚子也、其曰人何也、人楚子所以人諸侯也、其人諸侯何也、不正其信夷狄而伐中國也、蓋楚為夷狄、宋為中國、諸侯隨楚圍宋、是為信夷屈華、不義之甚、貶楚子於兵首、則諸侯之被貶、以類見矣、

八　凡黨夷伐夏者、春秋狄之、成公三年、春秋曰、鄭伐許、何注曰、謂

之鄭者惡鄭襄公與楚同心數侵伐諸夏自此之後中國盟會無已
兵革數起夷狄比周為黨故夷狄之盖鄭自宣公十二年後敗晉圍
宋執解揚致諸夏弱蠻荆強皆鄭為之也

九　凡道夷滅夏或從夷滅夏者春秋皆疾之襄公十年春秋曰春
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莒子邾婁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婁子齊
世子光會吳于柤夏五月甲午遂滅偪陽公至自會公羊何注曰滅
日者甚惡諸侯不崇禮義以相安反遂為不仁開道彊夷滅中國中
國之禍連蔓日及故疾錄之滅比于取邑例不當書致書致者深諱
使若公與上會不與下滅
穀梁傳釋此經曰會又會外之也其曰遂何也不以中國從夷狄也

會夷狄不致惡事不致此其致何也存中國也中國有善事則并焉無善事則異之存之也汲鄭伯逃歸陳侯襄公七年致祖之會存中國也按何注以為開道彊夷滅中國穀梁傳以為從夷狄而滅中國雖有首從之分然其不合於春秋之義則一也春秋之義內諸夏而外夷狄故殊會吳以外之又不以中國從夷狄而日其遂所謂無善事則外（異）之使若會與遂異人所以存中國也若如僖公四年諸侯侵蔡蔡潰遂伐楚則言遂而不言日所謂有善事則并焉也此既是會夷狄又是惡事本不當致然猶致之者特為存中國之文使若未嘗會吳未嘗滅偪陽也此春秋夷夏之辨也

十　凡以京師待夷狄者當誅哀公四年春秋日晉人執戎曼子赤

歸于楚、赤者戎曼子之名也、楚自以爲盛大于中國、帝制自爲、以京師自待、乃晉爲中國之霸伯、竟無天子之命、而擅執人君、已屬不合、又歸之于楚、是爲楚執也、晉爲楚執人之君、是天子楚也、是背叛天子也、此春秋所以誅晉也、

十一　春秋之義、不與夷狄主中國、若君事夷狄、尤屬可惡、昭公二十三年雞父之戰、哀公十一年艾陵之戰、吳雖能結日偏戰、戰而春秋一則以詐戰之辭言之、曰戊辰吳敗頓胡沈蔡陳許之師于雞父、胡子髡沈子楹滅、獲陳夏齧、一則以齊國書序于吳上、曰甲戌齊國書帥師及吳戰于艾陵、齊師敗績、獲齊國書、皆不與夷狄之主中國也、夫吳能結日偏戰、其行少進、春秋既從中國辭言之而書獲矣、乃

猶不與之為主、是可知夷狄縱能用中國之禮、孔子終不許之主中國矣、穀梁傳曰、春秋之義、用貴治賤、用賢治不肖、不以亂治亂也、昭公四年、故以夷狄主中國、無時而可者也、

哀公十三年夏、春秋曰、公會晉侯及吳子于黃池、公羊傳曰、吳何以稱子、吳主會也、吳主會則曷為先言晉侯、不與夷狄之主中國也、其言及吳子何、會兩伯之辭也、不與夷狄之主中國、則曷為以會兩伯之辭言之、重吳也、曷為重吳、吳在是則天下諸侯莫敢不至也、何注曰、時吳彊而無道、敗齊臨晉、乘勝大會中國、齊晉前驅、魯衛驂乘、滕薛俠轂而趨、以諸夏之衆、冠帶之國、反背天子而事夷狄、耻甚不可忍言、故深為諱辭、使若吳大以禮義會天下諸侯、以尊事天子、故進

稱子、主書者惡諸侯君事夷狄、蓋黃池之會、一則見吳之强暴、一則見晉之衰微、然春秋尤以惡諸侯君事夷狄爲主、若非諸侯之無恥、則吳之彊暴必不至是、晉之衰微亦必不至是也、且中國雖衰弱微夷狄雖强暴、豈可遂君事之乎、嗚呼、此孔子所以深責諸夏也、夫哀公之世、文致太平、所謂夷狄進至於爵、天下遠近小大若一者、然猶抑吳於晉下、且其爵不過稱子、是則雖在太平之世、大同之局、中國固常爲中國、自主之中國、萬不能使夷狄主之、蓋所謂大同者、乃夷狄同化於中國之謂、非中國同化於夷狄之謂、所謂用夏變夷、未有用夷變夏者也、嗚呼、孔教之所謂太平大同者、乃中國之化、進而益上、化被無外、治及四夷、而夷狄亦能去俗歸義、悉在中國之化內耳、豈

中國退而與夷狄同等、甚或反為夷狄所治者乎、若如是、則退化而非進化、衰亂而非太平矣、豈春秋之義也哉、自號為禮義之國者、當知所以自處矣、

五　去夷歸夏

一　凡夷狄與國、背夷附夏、共結和親、則春秋喜之、襄公三年春秋曰、六月公會單子晉侯宋公衛侯鄭伯莒子邾婁子齊世子光、己未同盟于雞澤、陳侯使袁僑如會、戊寅叔孫豹及諸侯之大夫及陳袁僑盟、公羊傳曰、其言如會何、後會也、曷為殊及陳袁僑、為其與袁僑盟也、何注曰、陳鄭楚之與國、陳侯有慕中國之心、有疾、使大夫會、諸侯欲附疏、不復備責、遂與之盟、共結和親、故殊之、起主為與袁僑盟

也復出陳者喜得陳國也蓋楚人強盛諸夏微弱陳侯背楚故喜得之所以奪夷狄之勢益諸夏之榮也

二　凡親附中國者雖有志未達而春秋必成其美而賢之襄公七年春秋曰十有二月公會晉侯宋公陳侯衛侯曹伯莒子邾子于鄬鄭伯髡原如會未見諸侯丙戌卒于操穀梁傳曰未見諸侯其曰如會何也致其志也禮諸侯不生名此其生名何也卒之名也卒之名則何為加之如會之上見以如會卒也其見以如會卒何也鄭伯將會中國其臣欲從楚不勝其臣弒而死其不言弒何也不使夷狄之民加乎中國之君也其地於外也其日未踰竟也日卒時葬正也蓋與中國為賢故事雖未成而春秋達其意背中國為惡故鄭國大夫

而春秋貶為夷狄之民、

三　凡夷狄與國、屢伐不服、後卒背夷附夏、共結和親、春秋以為難得、尤喜而詳錄之、襄公十一年秋、春秋曰、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齊世子光莒子邾婁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婁子伐鄭、會于蕭魚、公至自會、公羊傳曰、此伐鄭也、其言會于蕭魚何、蓋鄭與會爾、穀梁傳曰、伐而後會、不以伐鄭致、得鄭伯之辭也、蓋鄭為楚與國、中國之服鄭最難、三年之中、五起兵革、襄公九年冬、諸侯伐鄭而同盟于戲、一也、十年秋又伐鄭、二也、冬各戍鄭虎牢、三也、本年夏又伐鄭、至秋七月而同盟于京城北、四也、通此則五矣、鄭服之後、中國不復伐鄭無干戈之患二十餘年、故孔子喜而詳錄其會、以得鄭為重也、春秋從是

年楚人執鄭行人良霄。至三十年鄭人殺良霄。二十年中。鄭大夫皆特書名氏。蓋深喜鄭之一意中國。而鄭大夫之得會於諸侯也。

四 凡夷狄與國。背夷狄而攻其與國者。春秋以為當助之。所以孤離夷狄之勢。而弱其與國也。襄公二十五年。春秋曰。六月壬子鄭公孫舍之帥師入陳。何注曰。日者陳鄭俱楚之與國。今鄭背楚入陳。明中國當憂助鄭。以離楚弱陳。故為中國憂錄之。蓋入例時。傷害多則月。而今書日。所以明强華弱夷之義也。

六 狄中國

一 凡春秋常辭。夷狄不得與中國為禮。若夷狄變而為君子。中國變而為夷狄。則移其辭以從其事。中國反不得與夷狄為禮。此以見

孔子之所謂中國夷狄者、不以種別、不以地別、不以國別、惟以文化之淺深為別、又不以全體而概論之、而惟因事以分觀之、所謂與其進也、不與其退也、與其潔也、不保其往也、此誠孔子大公無我之盛心、誘人為善之良法、美惡不掩之直道也、宣公十二年、春秋曰、夏六月乙卯、晉荀林父帥師及楚子戰于邲、晉師敗績、公羊傳曰、大夫不敵君、此其稱名氏以敵楚子何、不與晉而與楚子為禮也、蓋楚莊德進行脩、同於諸夏、討陳之賊、不利其土、入鄭皇門、不取其地、既卓然有君子之信、自不得同於夷狄、既不同於夷狄、即是晉侯之匹、故春秋不曰楚而曰楚子、蓋不稱其國而成之為君也、林父人臣、何得以序於君上、既序人君之上、則無臣子之禮明矣、不許晉得與楚子為君

臣之禮、所以惡晉也、以晉變而為夷狄也、

二　凡春秋之義、不與夷狄之主中國、若中國亦新有夷狄之行、則亦不使中國主之、蓋純以禮義為主、若兩無禮義、則兩皆不與、不問其為夷為夏也、昭公二十三年秋七月、春秋曰、戊辰吳敗頓胡沈蔡陳許之師于雞父、胡子髡沈子楹滅、獲陳夏齧、公羊傳曰、此偏戰也、曷為以詐戰之辭言之、不與夷狄之主中國也、然則曷為不使中國主之、中國亦新夷狄也、蓋中國是時王室亂而莫肯救、故春秋以為夷狄也、

三　凡霸國當保安中國、救諸侯之難、若不能救、反侵伐中國、則春秋狄之、昭公十二年、春秋曰、晉伐鮮虞、何注曰、謂之晉者、中國以無

義、故為夷狄所彊、令楚行詐滅陳蔡、諸侯〔夏〕懼然去而與晉會于屈銀、不因以大綏諸侯、先之以博愛、而先伐同姓、從親親起、欲以立威行霸、故狄之、

四　凡中國而與夷狄交伐中國、春秋狄之、春秋於楚子伐徐之下、乃書晉伐鮮虞、故穀梁傳釋之曰、其曰晉狄之也、其狄之何也、不正其與夷狄交伐中國、故狄稱之也、蓋徐鮮〔虞〕皆中國也、楚以夷狄而伐徐、晉又以中國而伐鮮虞、是與夷〔狄〕交伐中國也、

五　凡諸夏之國、苟不能用中國之禮義、則擯之戎狄、在不足責備之數、故秦本中國、而春秋常夷狄之、文公十二年始有大夫、十八年始錄其君之卒、

六　凡諸夏之國本在中國會盟之内者苟行事有悖中國禮義則因事而夷狄之如魯桓公行惡而邾牟葛三國之君乃於十五年朝事之春秋皆稱人以夷狄之也

七　凡中國而用夷禮則春秋夷狄之如莒本中國末世衰弱遂行夷禮故葬皆稱謚而莒君無謚故成公十四年春秋雖卒莒子朱而不書其葬（穀梁傳注）

八　凡諸夏之不如夷狄者抑之使與夷狄同文且序位於夷狄之下如夷狄尚知父死子繼而鄫乃廢其世子以外孫為後是夷狄不如也故春秋於襄公五年戚之會不使鄫得如吳之稱國且抑在吳下也

七 進夷狄

一 凡春秋之法。備七等之文。以進退夷狄。曰州國氏人名字子。進之爲言。一則進之於國際團體。一則責之以中國禮義也。州不若國。國不若氏。氏不若人。人不若名。名不若字。字不若子。公羊傳莊公十年。進至於子而止矣。曲禮曰。其在東夷北狄西戎南蠻。雖大曰子。

二 凡彊而近中國之夷。卒暴責之。則恐爲害深。故當進之以漸。莊公十年。春秋稱楚爲荊。從七等之極始也。

三 凡夷狄能慕王化。脩聘禮受正朔者。當進之。故莊公二十三年夏。春秋曰。荊人來聘。

四 凡夷狄能慕中國。朝賢君。春秋進之明。當扶勉以禮義也。僖公

二十九年、春秋曰、春介葛盧來、以夷狄之君不能乎朝、故不言朝、然猶稱葛盧之名者、進之也、

五　凡許夷狄者不一而足、蓋夷狄質薄、不可猝備禮、故以漸進之、文公九年、春秋曰、冬楚子使椒來聘、是為楚有大夫進比諸夏之始、然椒名而不氏、猶未純同中國之禮、蓋以漸進之、不一度而即使足、所以寬其責備也、

六　凡夷狄治國有狀、能與中國通者、以中國之辭言之、治國無狀、不能與中國通者、以其俗辭言之、如越人自名於越、此其俗辭也、春秋即其所以自稱之夷音書之、見其不能慕中國也、名之曰越、此中國之辭也、進於諸夏者也、(公羊傳定公五年)

七　凡夷狄有可進之道則於其總名之上加以別稱藉示優異如狄為北方總名乃鄙賤之號若稱曰赤狄則加別稱而進之也公羊傳注定公五年

八　凡夷狄去俗歸義則春秋嘉之稱其爵列諸盟會宣公十五年春秋曰六月癸卯晉師滅赤狄潞氏以潞子嬰兒歸公羊傳曰潞何以稱子潞子之為善也躬足以亡爾雖然君子不可不記也離于夷狄而未能合于中國晉師伐之中國不救狄人不有是以亡也蓋潞子去夷狄之俗致狄人不親愛之而又未能與中國合同禮義相親比故猶繫赤狄而中國不救無輔自阻窮困以亡孔子閔焉故稱子以進之書曰以痛之也言以歸者責備賢者之義因其可責而責之

責其不死位也、然而進之者、明其國不當絕、有王者起、當復其潞氏
以為國也、
九　凡夷狄能常與中國會盟者進之、故僖公二十年、春秋曰、秋齊
人狄人盟于邢、狄稱人也、
十　凡夷狄助義兵則進之、昭公五年、楚子會諸侯伐吳、春秋進越
稱人是也、
十一　凡夷狄能結日偏戰、其行少進、春秋亦進之、故雞父之戰、吳
獲陳夏齧、從中國辭治之（公羊傳昭公二十三年）
十二　凡夷狄能憂中國則進之、故僖公十八年、狄伐衛以救齊、春
秋書曰狄人、又定公四年、吳以救蔡之故、及楚戰于伯莒、春秋且稱

曰吳子。蓋亂世稱人。太平世稱子也。

十三　凡夷狄之君。有賢行則進之。故春秋不書楚君之卒。至宣公十八年秋七月。始書曰甲戌楚子旅卒。以楚莊王有賢行也。（公羊何注。穀梁傳曰。夷狄不卒。卒少進也。卒而不日。日少進也。日而不言正不正。簡之也。）

十四　凡夷狄能主會行義。則孔子不獨不殊主會之夷。並不殊其類。所以病中國也。昭公四年。春秋曰。夏楚子蔡侯陳侯鄭伯許男徐子滕子頓子胡子沈子小邾婁子宋世子佐淮夷會于申。將興義兵以誅齊慶封也。何注曰。不殊淮夷者。楚子主會行義。故君子不殊其類。所以順楚而病中國。蓋是時中國衰微。孔子以為楚夷狄尚能行

義以相榮顯、乃諸夏反不能然、故病之也、

十五　凡春秋夷夏之界最嚴、雖進夷狄、猶有不足之辭、蓋不欲使夷狄之治中國之救中國也、宣公十一年、春秋曰、冬十月楚人殺陳夏徵舒、丁亥楚子入陳、穀梁傳曰、入者內弗受也、曰入惡入者也、何用弗受也、不使夷狄為中國也、夫楚之殺徵舒、春秋與其討有罪也、然以夷狄治中國而討罪、不可以訓、故於此還從弗受常例、若不使得討罪者然、蓋為治也、治亦討也、此之謂不使夷狄為中國也、定公四年、春秋曰、冬十有一月庚午蔡侯以吳子及楚人戰于伯舉、楚師敗績、穀梁傳曰、吳其稱子何也、以蔡侯之以之、則舉其貴者也、蔡侯之以之、則其舉貴者何也、吳信中國而攘夷狄、吳進矣、其信中國而

攘夷狄奈何、蔡昭公朝於楚、有美裘、正是日氏（瓦）囊求之、昭公不與、為是拘昭公于南郢、數年然後得歸、歸乃用事乎漢、曰苟諸侯有欲伐楚者、寡人請為前列焉、楚人聞之而怒、為是興師而伐蔡、蔡請救于吳、子胥曰、蔡非有罪、楚無道也、君若有憂中國之心、則若此時可矣、為是興師而伐楚、何以不言救也、救大也、夫以吳之救蔡、春秋至稱子以貴之、又書蔡侯之以、以不滅（沒）其救蔡之實、乃仍不言救、不曰吳子救蔡、蔡侯以吳子及楚人戰于伯舉、抑之使不得與中國齊蹤也、此皆孔子不使夷狄治中國救中國之微意、所謂夷夏之界者也、



卷第二十一卷　盜殺

凡暗殺之事、最為孔子所賤惡、襄公二十九年、春秋曰、閽弒吳子餘祭、閽者刑人而守門者也、哀公四年、春秋曰盜殺蔡侯申、盜者罪人也、謂之閽盜者、不得繫國邑、絕骨肉之屬、離人倫、無名姓號氏於天地之間、至賤乎賤者也、春秋繁露第七十三蓋春秋於戰伐皆惡之、而譏詐為尤甚、若暗殺之比於詐戰、則譏中之最譏者也、故春秋不以人類待之、此孔子最惡暗殺之文也、夫戰伐之擾亂平和、人尚可以知見而防備、若暗殺之擾亂平和、直令人防不勝防、備不及備、故孔子本以名為教、而至於閽盜、則降之州國氏人名字子七等之下、所謂不齒於人類也、世有結黨立會、以暗殺為事業、以盜賊為英雄者、聞

孔子之教、其亦當知所反矣、

昭公二十年、春秋曰、盜殺衛侯之兄輒、盜者齊者豹也、齊豹本為衛司寇、新奪官耳、然作而不義、春秋書之為盜、所以懲肆也、若難艱其身、以險危大人、而有名章徹、攻難之士、將奔走之、是以春秋書齊豹曰盜、使求名而不得、所以止暗殺也、（左傳昭公二十年三十一年）吾今謹正告天下曰、暗殺之罪、甚於戰伐、實為人類之公敵、萬國之罪人、誠有欲維持世界之平和者乎、自當本春秋之義、以治强盜之法治之矣、

凡非其所取而取之謂之盜、定公八年、春秋書盜竊寶玉大弓是也、（穀）梁傳

